禹貢說斷

一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禹貢說斷

(一)

傅寅撰

本館叢書集成初編所選聚珍版叢書及墨海金壺守山閣叢書金華叢書皆收有此書聚珍本四卷從永樂大典輯錄墨海守山皆覆刻聚珍金華本據通志堂經解本重刊厪二卷又書名舊作禹貢說斷金華依通志堂本作禹貢集解茲據聚珍本排印書名亦從聚珍

禹貢說斷提要

臣等謹案禹貢說斷四卷。宋處士金華傅寅撰。朱彝尊經義考有寅所著禹貢詳解二卷。通志堂嘗刊八九經解中。而永樂大典載其書。則題曰禹貢說斷。非無詳解之名。又經解所刊本稱原闕四十餘簡。今檢永樂大典所載。不獨闕文咸在。且其五服辨三千餘言。九州辨千數百言。較原注闕簡多至數倍。考喬行簡集有此書序。稱寅著述羣經。禹貢說斷特其一種。是編當先以山川總會及九河三江九江四圖。而次及諸家之說。今經解四圖俱誤編入程大昌禹貢論中。與其書絕不相比附。而永樂大典獨系之說斷篇內。蓋當時所見實宋時原本。足以依據。而經解刊行之本。則已爲後人傳寫錯漏。致幷書名而竄易之。非其舊矣。書中博引衆說。斷以己意。具有特解。不肯蹈襲前人。其論孟子決汝漢排淮泗而注之江。爲古溝洫之法。尤爲諸儒所未及。洵卓然能自抒所見者。呂祖謙謂其集先儒之大成。唐仲友謂職方輿地盡在腹中。深爲名流所推重。信不虛也。今取經解刊本。謹依永樂大典詳加校定。譌者正之。闕者補之。析爲四卷。仍題說斷舊名。而於補闕之起訖各加注語以別之。庶幾承學之士得以復見完書焉。

御製題傅寅禹貢說斷六韻

指南向已題毛晃說斷茲當屬傅寅（前於永樂大典內集得毛晃禹貢指南一書曾爲題識六韻茲復校輯傅寅禹貢說斷四卷其于五服九州三江四海辨論甚精呂祖謙唐仲友皆亟稱之其書實可傳布也）五服九州辨貢賦三江四海析涯垠積年累月而窮究繼晷焚膏亦苦辛代易時陳因失舊定譌補闕爲完新（朱彝尊經義考載宋傅寅禹貢詳解二卷通志堂九經解亦嘗刊入稱原闕四十餘簡今永樂大典所載則題曰說斷並無詳解之名且經解所稱闕簡具在並有多至數倍者又卷前四圖經解誤入程大昌論中茲亦從補闕粹然復爲完書矣）祇台要以知德先（去聲）紛彼奚辭注語頻更有諸家難著筆流沙今越海西濱（禹貢疆域限於九州其極遠者至流沙而止今自平定準部回部以來幅員所拓西踰流沙萬餘里更在九州之外豈依經著說者所能罄乎）

禹貢說斷序

今學之不古若、科舉之習害之也。明經記誦、固不足以言古。然猶近古。文詞之習興、而義疏之學泯矣。利所不在、誰復睥目視之乎。同叔家故貧。亦以教舉子爲業。乃能取古書天官地志、律歷權度、井田兵制、分寸零整乘除秒忽之說。究觀篤考、窮日夜不惓。無是書、則多方從人借之。月累歲積、而其學成矣。遂取其書事爲之圖。條列諸說而斷以己意。名曰羣書百考。禹貢說、蓋其一也。夫說禹貢者多家。三江莫定其名。黑水不知所入。諸若此類甚衆。余曩得同叔此書讀之。蓋躍如也。然間有疑而未決者、方圖與之講切、會而一之。而同叔亡矣。以同叔之用工如此其至。既勒成一家之言、是固不可使之無傳也。百考文多、欲鋟之板未辦。姑摭其禹貢說出之。庶幾留意此學、將求證于是者、有取焉。同叔姓傅名寅。烏傷人也。蓋晚而徙居、與余爲同里云。東陽喬行簡壽朋序

禹貢說斷卷一

宋 傅寅

禹貢夏書。

孔氏曰。此堯時事、而在夏書之首。禹之王以是功。

唐孔氏曰。此篇史述時事、非是應對言語。當是水土既治、史卽錄此篇。其初必在虞書。

入夏書。或仲尼始退其第。事未可知也。

林氏曰。邶鄘衞之詩。邶地所采者、則謂之邶國風。鄘地所采者、則謂之鄘國風。衞地所采者、則謂之衞國風。其間非有異也。禹貢之篇、夏史所錄。故不得謂之虞書。而謂之夏書耳。孔氏乃謂此堯時之事。而在夏書之首。禹之王以是功。此過論也。

沈氏曰。禹貢之篇、虞書也。作於有虞之世。述於有夏之時。故後世係之夏書。以明禹之所作也。

張氏曰。此一篇。以爲史官所記邪。而其間治水曲折。固非史官所能知也。竊意禹敷土。隨山刊木。奠高山大川。此史辭也。若夫自冀州至訖于四海、皆禹具述治水本末。與夫山川之主名。草木之生遂。田賦之高下。土色之黑白。山之首尾。川之分派。其所以弼成五服、聲教訖于四海者。盡載以奏於上藏史官。史官略加刪潤、敍結成書。取以備一代之制作、謂之夏書。然其間祇台德先。不距朕行。此豈史

辭哉。此禹之自言也。

堯典、堯之書也。而爲虞書之首。禹貢、舜之時所作也。而爲夏書之首。孔子之定書如此、何也。舜之有天下。蓋傳於堯。而禹有地平天成之功、是其所以受舜之禪、宜也。至於湯革夏、則其書首湯誓。武王翦商、則其書首泰誓。聖人之意、蓋可知矣。孔氏之言曰。此堯時事。而在夏書之首。禹之王以是功。此說殆於有見。而林氏執邱鄰衛之說以非之。未可爲通論。

禹別九州。隨山濬川。任土作貢。

孔氏曰。分其圻界。刊其木。深其流。任其土地所有。定其貢賦之差。

唐孔氏曰。禹別九州之界。隨其所至之山、刊除其木。又曰。計九州之境、當應舊定。而云禹別者、以堯遭洪水、萬事改新。此爲作貢生文、故言禹別耳。又曰。賦者、自上稅下之名。謂治田出穀、故經定其差等。謂之厥賦貢者、自下獻上之稱。謂以所出之穀、市其土地所生異物。獻其所有。謂之厥貢。雖以所賦之物爲貢用。賦物不盡有也。亦有全不用賦物、直隨地所有、採取以爲貢者。此之所貢、卽與周禮太宰九貢不殊。但周禮分之爲九耳。其賦與周禮九賦全異。彼賦謂口率出錢、不言作賦。而云作貢者。取下供上之義也。諸序皆言作某篇。此序不言作禹貢者。以發首言禹。句末言貢。篇名足以顯矣。百篇之序、此類有三。微子作誥父師少師、不言作微子。仲虺作誥。不言作仲虺之誥、與此篇皆爲理足

而略之也。

班氏曰。昔在黃帝作舟車以濟不通。旁行天下。方制萬里。畫埜分州。

陸氏曰。周公職錄云。黃帝受命。風后受圖。割地布九州。鄒子云。中國爲赤縣。赤縣之內有九州。春秋說題辭云。州之言殊也。

林氏曰。顓頊置九州。堯時洪水斷絕。使禹理水、還爲九州。

王氏曰。王制云。廣谷大川異制。民生其間者異俗。故禹別九州。皆奠高山大川、以正封域。

蘇氏曰。不貢所無、及所難得。

葉氏曰。記云共工氏之霸九州也。其子曰后土。能平九州。故祀以爲社。則九州之名舊矣。洪水之害。山川土壤封域經界貢賦之制、蕩析湮墊、皆失其正。至禹而復辨。故言別。水行地上、四方不通。必隨山刊木以爲道、然後能度其形勢、觀其原委、而川可濬。川濬而九土見矣。辨其名物、以制地征作民職、而貢賦出焉。貢賦雖異、而以奉上爲主。故謂之貢。（祭法注云。共工氏在太昊炎帝之間。）

張氏曰。洪水滔天。九州莫辨。禹欲治水、先定九州之界。然後隨九州之山、濬九州之川。使水復歸故道、而入於海。

陳氏曰。九州之爲州久矣。然州之義、學者不論也。在堯之時。洪水之害、浩浩蕩蕩。封疆之界、不可得而

別也。禹從其巨鎭之在水中者而別之。曰此冀也。此兗也。此青徐也。此荆揚也。此豫梁雍也。是巨鎭之宛然出於水之中。故曰九州也。州與洲同。隨山濬川者。隨水源之所自出者濬之以爲川。不汨其潤下之性故也。

洪水之害。如此其久。使彌年亘月。無有止息。則民生無噍類矣。以理推之。當亦每歲之中。泛濫有時。如今之春夏暴長。而特爲尤甚焉耳。禹之治之也。當其懷山襄陵之際。亦無所措其力。憂民之切。雖曰由己溺之。亦必俟其勢之既殺。方嚮有可辨。而土工有所施。於是乎寖寖規畫。以豫爲後來之防而已。若其別九州。如陳氏謂從其巨鎭之在水中者別之。余恐無是理也。學不通世務。腐儒耳。故余不得不爲之辨。

林氏曰。賦者。九州之田賦是也。貢者。兗州而下。厥貢篚之類是也。別而言之。雖有貢有賦。有上下之差。合而言之。則貢者乃賦稅之總稱。不必漆絲鹽絺之類。然後謂之貢。蓋併與田賦之所出。包篚之所入。皆在其中矣。此貢之一字。與商之助。周之徹。皆是其一代之制。取民之總名也。

古人之命名不苟也。三代取民之制。必以貢助徹爲名。其用心之仁可知矣。是故史官之名此書。孔子之作此序。皆於貢之一字。深致其意。幼學能於此乎察。壯行猶於此乎背。況未嘗此知者乎。

呂氏曰。隨山有兩意。一謂隨山開道。以觀水勢。一謂隨山之脈絡。相視其水勢。濬其川。

程氏曰禹之自言曰予決九川距四海濬畎澮距川者因也孔子敍其書曰隨山濬川任土作貢者亦因也孟子曰禹之行水也行其所無事亦因也因者本其所自然而無所增損云耳功以因而成則書載其功亦豈外於因哉

九州之分尙矣顧其間高山大川託以爲疆界所視者不容無所記載禹爲司空習此亦素而特其洪水爲害封域淪壞川流故瀆亦決徙不明故禹先定其高山大川之方嚮以別九州之分限則凡地之遠近高下水之源委曲折皆可得而審矣隨山濬川任土作貢於是次第施之何往而不如其意乎任土作貢夫人能言之而隨山濬川說者罕見其的余請詳辨之禹之自言曰予乘四載隨山刊木史之辭亦曰禹敷土隨山刊木說者意孔子序文當不與之異故多以刊木通道爲解殊不知孔子之文隨山濬川與任土作貢對立隨山而濬川任土而作貢程氏所謂因其所自然之謂也且四瀆之水皆東行以入海而弱水則西黑水則南者其所出所遥之山勢則然也山之勢所向背水因而趨避之者也禹不能逆山以行水亦猶不能強所無以作貢應變施設雖曰多端而經畫妙用同乎順理孔子序書凡三句十二字而深於經意者知其該貫首末無復餘蘊此豈泥於文辭之間者所能窺哉

禹敷土隨山刊木奠高山大川

孔氏曰洪水泛溢禹分布治九州之土隨行山林斬木通道奠定也高山五嶽大川四瀆定其差秩祀禮所規

唐孔氏曰禹身行九州規謀設法乃使佐己之人分布治之於是平地盡爲流源鮮有陸行之路故將欲治水隨行山林斬木通道往者山爲水所包川皆泛濫祭禮廢今始定之以見水土平復舊制也

司馬氏曰禹與益后稷奉帝命命諸侯百姓與人徒以傅土

唐司馬氏曰尚書作敷土今案大戴禮作傅土故夏本紀依之傅卽付也謂付功屬役之事

顏氏曰敷分也謂分別治之奠定也言禹隨行山之形狀而刊斫其木以爲表記決水通道故高山大川各得安定也

蘇氏曰敷道修載敍義皆治也山行多迷刊木以表之且以通道史記云行山表木

葉氏曰辨九州之封域而分布之使官各有守以任其事民各有宅以任其力而後隨山刊木之功可施隨山刊木以通道於四方而後高山大谷之名可正山川有主名而後或自山導或自川導而水可得治矣高山大川如荆岐江漢是也治水者不逆其性而行其所無事則惟形勢之順而已形勢以山川爲主山川以其高且大者爲主高山大川各定其所而名正則其餘可以類求奠定也猶周官言奠地守也

張氏曰、敷分也、敷土、卽別九州之義、以謂分辨九州之地、然後隨山之形勢、以導水之歸路、且又刊木之蔽障、以表山路之遠近、則又定高山如五岳者、大川如四瀆者、東西旣辨、南北已明、然後導山導川、可得而施功也、此蓋禹初措手治水之規模也、

林氏曰、鯀湮洪水、以與水爭勢於隄防之間、適以激其怒耳、故禹惟務敷土而散之、不與水爭勢、而水得性矣、此所以有成功也、隨山刊木者、除障蔽而驅禽獸、使避水者各安其居也、奠高山大川者、本其風俗之異、以爲九州經界之準也、

程氏曰、禹之經畫、必以奠高山大川爲始、蓋高山旣奠、則避礙有方、大川不迷、則濬距有向、

呂氏曰、史官作禹貢、先言禹敷土三字、見禹有一定之規模在胸中、分布九州之土、甚處用此治、甚處用彼治、工役計用多少、然後用工、所以終能成功、定高山有箇標準、次便看得箇大川所歸、喻如築城、若尋常築動、是數年不能得成、至李光弼築萬里城、不過數月之功、蓋先擺布定、甚處成隊、聲勢相接、故能速成、禹之治水、其規模在此而已、刊木以通道、定高山大川以爲高表、凡一州之內、必有高山大川、先定其所知以爲表、則其他皆可知、

治水非土木爲用不可也、土則隨處以分布、木則隨山以刊伐、見禹之規模簡易、無生事擾民之患也、如治華陰之河、則先於華陰左右、分布可取之土、於華陰之山、刊用便近之木、此敷土隨山

之義。若夫奠高山大川、則是定其方嚮源委、以辨地域。以知遠近。以察衆流之所趨會。而馴以加功故也。此與孔子所謂別九州同。

冀州。

釋地曰。兩河間曰冀州。郭氏註曰。自東河至西河。李氏曰。兩河間其氣清、厥性相近。故曰冀。冀、近也。林氏曰。其地險易、帝王所都。亂則冀安。弱則冀強。荒則冀豐。故曰冀州。

唐孔氏曰。九州之次。以治爲先後。以水性下流。當從下而泄。故治水皆從下爲始。冀州帝都。於九州近北。故首從冀起。而東南次兗。而東南次青。而南次徐。而南次揚。從揚而西次荆。從荆而北次豫。從豫而西次梁。從梁而北次雍。雍地最高、故在後也。自兗以下、皆準地之形勢。從下向高。從東向西。青徐揚三州、並爲東偏。雍州高於豫州。豫州高於青徐。雍豫之水、從青徐而入海也。梁高於荆。荆高於揚。梁荆之水、從揚而入海也。兗州在冀州東南。冀兗之水、各自東北入海也。冀州之水、不經兗州。以冀是帝都。河爲大患。故先從冀起。而次治兗。若使冀州之水、東入兗州。水無去處、治之無益。雖是帝都、不得先也。

蘇氏曰。堯水。河爲患最甚。濟次之。淮次之。河行冀兗爲多。而青徐其下流、被害尤甚。堯都於冀。故禹行自冀始。次于兗。次于青。次于徐。四州治而河患衰矣。雍豫雖近河、以下流既治、可以少緩也。故次于

揚次于荆以治江淮江淮治而水患平故次于豫次于梁次于雍以治江河上流之餘患而雍最高故終焉八州皆言自某及某爲某州而冀獨否蓋以餘州所至知之先賦後田不言貢篚皆與餘州異

林氏曰禹之治水其始也必決其懷襄之水然後及導其川澤之流而其所爲先後之序其載於九州之後導岍及岐以下是也此之所載但記夫九州之經界與其田賦貢篚之詳若夫治水之先後不在於此也夫洪水之爲害泛濫於天下其治之也必相視其水之大勢順其地之高下漸而導之不可拘於經界之限也故自導岍及岐以至於又東北入于河其首尾本末各有條理蓋治水之勢未嘗不自上而導下自下而決之於海也史官條列備言於經界之後論九州者但當觀其分疆定界與夫制田賦之多寡不必論其先後之序王制曰自東河至于西河千里而近自常山至于南河千里而近此則冀州之境界也

張氏曰冀州不言山川所界如濟河惟兗淮海惟揚者蓋王者以天下爲家京師爲室其山川則當以天下爲界安可如餘州之局以山川哉此又禹之微意也

孔蘇二家執九州之次以爲禹之治水自下而上林氏執導岍以下之文則以爲自上而下二者將孰從而折衷之孟子曰禹疏九河瀹濟漯而注諸海決汝漢排淮泗而注之江然後中國可得

而食也。孟子之言。自北而南。自下而上。且不及雍梁。而遽言中國可得而食。則禹之規摹。亦可見矣。若夫導岍至敷淺原。此乃記濬畎澮距川之方嚮。導黑水至東北入於河。此乃記九川之首尾。林氏未明經意。遽執此文。謂治水必自上而下。其於世務不通甚矣。且使禹之行河。必欲積石之功既畢。然後鑿龍門以治華陰。孟津諸處。則於三數月之間。其或雨潦驟集。冀豫兗青之民。又何所賴於禹乎。故夫治水者。必使其下能容而有餘。易泄而無礙。然後可以安受上流。而不至於衝激以生怒。禹之經畫所以首冀兗而後雍梁者。此也。苟能明此。則非惟達禹貢九州之次。且於孟子之談禹。知其有自來矣。孔蘇之論。又安可忽。或曰。禹疏九河而後淪濟漯。信孟氏之言有倫也。決汝漢排淮泗。亦豈必自下而上乎。曰。此其文爲注江而設也。其實禹之治水。淪濟漯之後。遂治淮泗以及於江。江治矣。然後治漢。治汝。如禹貢所載九州之次也。或又曰。四水惟漢入江耳。汝泗入淮。淮徑入海。安得俱言注之江乎。曰。古溝洫法。南北東西。互相通灌。如揚之邦溝。雖吳王所開廣。然古必有迹道。可以泄淮水而注之南矣。不然。則孟軻氏豈容無稽據而肆爲之說乎。

既載壺口。（在今臨州吉鄉。）治梁。（在今同州韓城。）及岐。（在今鳳翔府岐山。）

孔氏曰。壺口在冀州。梁岐在雍州。從東循山治水而西。

唐孔氏曰。史記稱高祖入咸陽。蕭何先收圖籍。則秦焚詩書。圖籍皆在。孔君去漢初七八十年耳。身爲

武帝博士、必當具見圖籍、其山川所在、必是驗實而知壺口在冀州、梁岐在雍州、當時疆界爲然也。

班氏曰、壺口山、在河東北屈縣東。按慈州吉昌縣、漢北屈也、有壺口山、北屈歷晉無改、至後魏始更置吉昌縣、隸隰州。梁山在馮翊夏陽縣西北。按同州韓城縣、漢爲夏陽、有梁山、隋開皇十八年置韓城。岐山在扶風美陽縣西北。按岐州岐山縣、有岐山、周太王徙於岐、即此岐山、本後周更名吉鄉。梁山、隋開皇十八年改名岐山、以有岐山故也。

鄭氏曰、於此言治梁及岐者、蓋治水從下起、以襄水害易也。

王氏曰、載事也、既事壺口、然後治梁及岐也、水逆行泛濫而亂、故治之也。

蘇氏曰、梁岐二山在雍州、今於冀州言之者、豈當時河患、上及梁岐乎、禹通底柱、則壺口平而梁岐自治、因河而言、非以二山爲冀州之地也。

葉氏曰、詩言奕奕梁山、惟禹甸之、則梁之施功爲多、而岐則因梁以及之者也。

林氏曰、言冀州之水、而及於雍之梁岐者、曾氏曰、呂不韋云、龍門未闢、呂梁未鑿、徐州彭城縣呂梁山也、皆有呂梁鎮、河出孟門之上、孟門山與龍門山相對、在今隰州吉鄉縣、大溢逆流、無有邱陵高阜滅之、名曰洪水、大禹疏通、謂之孟門、案地理志、謂壺口在北屈之東南、而鄜道元謂孟門在北屈之西南、則壺口、孟門之東山也、龍門在梁山北、則梁山、龍門之南山也、以是言之、其先河出孟門之上、橫流而出、則知其東之壺口、其南之梁山、其西之岐山、皆墊於水矣、禹於壺口之西闢孟門、而始事於壺口、於梁山之北闢龍門、而終事於

梁山而其餘功又及岐山焉。蓋壺口梁岐一役也。其施功皆同時。不可分言於二州、故併言於冀也。呂氏曰。岐、梁、皆是龍門左右之地也。水之所以爲患、正緣龍門狹隘、雍塞其水。故禹治之。鑿龍門使水勢通行。以此觀孟子謂禹之治水、行其所無事。此豈得爲無事。蓋鑿其所當鑿。治其所當治。所以爲無事也。

二州山川、有利害相關、而同一時之役者。非特此也。示例於此、而他不言可知矣。熙寧十年秋七月乙丑。河決於澶淵。東流入鉅野。北溢于濟南。溢于泗而彭城最受其害。水之環城至高二丈八尺。時蘇東坡方守彭城。恐其民驚潰。於是登城以鎮之。曰。當與城俱存亡。及水退。東坡相視其城之東門、正當水之衝。府庫在焉。而地狹不可以爲甕城。乃大築其門、護以磚石。建黃樓於其上。繼而潁濱將之宋、過而登之。乃爲之賦曰。嗟維此邦。俯仰千載。河東傾而南洩。（蹈漢世之遺害。漢元光河決瓠子。）包原隰而爲一。窺吾墉之摧敗。呂梁齟齬橫絕乎其前。四山連屬合圍乎其外。水洄洑而不進。環孤城而爲海。觀此賦則知呂梁與河患相表裏也。呂不韋之說。蘇潁濱之賦。學者不可不知。

既修太原。（在今太原府榆次縣。）至于岳陽。（即今晉州霍邑縣霍山。）

孔氏曰。高平曰太原。今以爲郡名。岳、太岳。在太原西南。山南曰陽。

唐孔氏曰。太原、原之大者。漢書以爲郡名。即晉陽縣是也。（案隋文帝改漢晉陽爲太原縣。本朝太平興國四年。省太原入榆次。榆次在府東南七十

里。

班氏曰。河東垙縣有霍太山在東。

林氏曰。晉州霍邑縣有霍山。一名太岳山。禹貢所謂岳陽。案後漢順帝陽嘉二年。垙更名永安。隋開皇十八年。永安更名霍邑。

王氏曰。地爲水所攻蕩隳圮而壞。故修之也。

葉氏曰。載、始事也。傳言禹能修鯀之功。則鯀之功不皆廢也。蓋有因而修之者焉。鯀惟知治太原至岳陽。而不知道壺口推而上之。以及梁岐而與岳陽會。此功所不成。故禹始事壺口。治梁及岐。壺口梁岐治。因修鯀之舊迹。以至于太原岳陽。

張氏曰。此言既治太原之水、汾流而至于太岳之南也。太岳在太原西南。上流既治、則下流通利、而入于南河矣。

林氏曰。曾氏云。太原汾水之所出。岳陽汾水之所經。既修太原、至于岳陽、道汾水故也。案水經汾水出太原汾陽縣北管涔山。南過永安縣西。西至汾陰縣北。西注于河。今憲州靜樂縣。卽漢汾陽地也。管涔山在其界。河中寶鼎縣。卽漢汾陰也。本朝祥符四年改爲寶河。

覃懷底績。卽今懷州之地。至于衡漳。清漳出本潞州涉縣。濁漳出長子縣。

孔氏曰。覃懷、近河地名。漳水橫流入河。從覃懷致功至橫漳。

唐孔氏曰。地理志河內有懷縣。在河之北。蓋覃懷二字、共爲一地。衡卽古橫字。橫漳在懷北五百餘里。

從覃懷致功、而北至橫漳也。

杜氏曰。懷州。禹貢覃懷之地。案唐貞觀元年。省懷縣入武陟。而杜氏云。武陟漢懷縣地。故城在今縣西。是貞觀所省懷縣。即漢之舊。而武陟亦其地也。後世變更名號不一。難以盡詳。唐志云。河內縣有懷水。往時覃懷之地也。今之河內武陟皆有之。武陟在河內東八十五里。

班氏曰。清漳水出上黨沾縣大鼁谷。東北至勃海阜城縣入河。濁漳水出長子縣鹿谷山。東至鄴入清漳。阜城。今隸永靜軍。鄴。今爲相州臨漳縣之鎮。蓋熙寧六年。省洺州肥鄉。深州鹿城。冀州衡水。恩州漳南。皆漳水所經。唐天寶十五年更鹿城名東鹿。本朝至和元年。省漳南爲鎮。入歷亭。

林氏曰。曾氏云。河自大伾折而北流。漳水東流而注之。地之形南北爲從。東西爲橫。河北流而漳東流。則河從而漳橫矣。禹自覃懷致功、遂踰太行而比。既得漳流而導之入河。漳水合河、下流如不以道、則亦害於河流故也。曾氏論禹貢山川地理、援引書傳、考究源流。其說皆有依據。比諸儒之說爲最詳。

堯都冀之平陽。今晉州所治臨汾縣也。禹之治水、莫先於帝都。而冀州三方距河、深患所在。其疏導莫先於河。然行河當自下流始。而冀州所紀、惟急於帝都之傍近。而下流未嘗及焉、何也。今以地理詳之。壺口、梁、岐皆帝都之西也。太岳、在霍邑。霍邑北臨汾百有餘里。則太原、岳陽。帝都之北也。覃懷、帝都之南也。衡漳、帝都之東也。於帝都四面固無水不達於河。而吾第憂河之下流不決、而上之水皆奔赴之速。則豫兗青徐之民、將何所逃其害乎。禹之用心、固愛君之至。而其於救斯

民之溺特可緩乎。竊嘗思之而得其說於孟子之談禹。而又熟復禹貢之書。然後其疑始釋。而於神禹治水之規畫、始井井乎知其序矣。孟子之言曰。禹疏九河。瀹濟漯。是其爲談禹之要旨。無大於此者。夫九河者。河之最下。而濟漯者。其傍流也。治其最下。而速其行。通其傍流。而使其中無停積之患。則河之大體。無足憂矣。禹既規畫成此。然後疏帝都四傍之水。舉達於河。而冀州之患平矣。冀州之患既平。則凡兗青徐揚之所當治。或四載躬臨。或贊佐分命。又從而次第舉矣。苟或不然。則雖奇計百出。隄防萬端。以殫終身之勞。而水胡可得而治邪。今觀禹貢。而冀州不言疏九河。以九河爲兗州之地。而首言於兗州故也。不言瀹濟漯。以漯流兗州。濟歷豫兗。而不可總之於冀。故也。且又導九州之首尾。各已條列於後。倘於每州一一言之。則經文不幾於重複之甚乎。又況禹之治水。苟其利害相因。則雖曰異州。亦必有同一時之役者。如其必待某州之功畢。然後治某州。則禹之聖豈無權。而幾於執一者乎。或曰。壺口梁岐之役。曾氏以爲鑿龍門。而冀州所記。不及龍門。何也。曰。導河積石。至於龍門。已列之於後。故於此但言壺口梁山。所以互見其事也。亦猶言導岍及岐。至於荊山。逾於河。而捨梁山不言者。與此治梁互見之也。壺口雷首。至于太岳。則上捨太原而不言。下舉雷首。以見治龍門梁山之下。而底柱析城王屋太行之治。則覃懷底績之由也。禹貢一書。吾姑舉其一州言之。其互見之法。精密如此。學者可得而易言乎哉。或又曰。載、始事也。

禹經始冀州、莫先龍門、而雷首底柱析城王屋太行、皆居其後乎。曰、淪濟之時、固嘗有利害相因而導之矣。然龍門汾水未治於上、則雷首而東、欲底績不能也。故論天下之大勢、禹之經畫、雖無先於疏九河、淪濟漯、而就冀一州言之、則龍門者、咽吭之害也。汾水又次焉。史書之曰冀州既載壺口、治梁及岐、既修太原、至于岳陽、然後覃懷底績、以至於衡漳。先後之序、曉然如此。然學者不識形勢而觀此書、譬之青天白日、瞽者欲知其清明、其可得乎。

厥土惟白壤。厥賦惟上上錯。厥田惟中中。

孔氏曰、無塊曰壤。水去土復、其性色白而壤。賦謂土地所生以供天子。上上、第一。錯、雜。雜出第二之賦。田之上下肥瘠、九州之中、爲第五。

顏氏曰、柔土曰壤。

唐孔氏曰、九章算術穿地四爲壤、五壤爲息土、則壤是土和緩之名。故云無塊曰壤。孟子稱稅十一爲正、輕之於堯舜爲大貊小貊、重之於堯舜爲大桀小桀。則此時亦什一稅、俱什一而得爲九等差者、人功有強弱、收穫有多少。傳以荆州田第八、賦第三、爲人功修也。雍州田第一、賦第六、爲人功少也。是據人功多少總計以定差。此州以上上爲正、而雜爲次等。言出上上時多、而上中時少也。多者爲正、少者爲雜。此計大率所得、非上科定也。但治水據田、貢其什一。隨土豐瘠、是上之任土、而下所獻

自有差降。卽以差等爲上之定賦也。然一升一降、不可常同。冀州自出第二與豫州同時、則無第一之賦。豫州與冀州第一同時、則無第二之賦。或容如此、事不可常。

鄭氏曰。此州入穀不貢。

王氏曰。物其土田以知所宜。奠其賦以知所出也。冀州之土、非盡白壤、而曰白壤者。其大致然也。餘州蓋皆如此。

蘇氏曰。賦田所出穀米兵車之類。禹貢田賦皆九等。此爲第一。雜出第二之賦。冀州、畿內也。田中中而賦上上、理不應耳。必當時事有相補除者。豈以不貢而多賦耶。然不可以臆說也。

葉氏曰。此周官所謂以土均之法、辨五物九等、以制地徵者也。五物五地之所宜物也。以五物制地徵、故賦有出於土者。此庶土交正而爲之者也。以九等制地徵、故賦有出於田者。此咸則三壤而爲之者也。惟賦不皆出於田、故有田上而賦寡。如徐靑梁之類。而甚若雍之田上上而賦乃中下者。有田下而賦多。如豫冀揚之類。而甚若荆之田下中而賦乃上上者。田下而賦多、則土賦兼其間也。田上而賦寡、則又溝畎灌溉之於水旱。畜泄有利否。而人力衆寡勤惰之不齊。不可概以田爲率也。賦以出於田爲正。故餘州皆以賦次田、而冀州獨以賦次土者。蓋冀州之田第五、而土白壤。賦出於土、宜多於田。

林氏曰。周官大司徒之辨十有二壤之物、而知其種。以教稼穡樹藝。終以土均之法、辨五物九等、制天下之地徵。以作民職。以令地貢。以斂財賦。以均齊天下之政。蓋將欲教民樹藝、與夫令地貢斂財賦、必辨九州土壤之所宜。土性不同、則所宜之穀、亦不同。如周官職方氏。荊揚州宜稻。冀雍州則宜黍稷之類。因其土地所宜、而教之播種、則其所收者必多也。故禹於洪水既平之後。將欲教民粒食、因而致田賦之差。必先辨九州土壤所宜、以利民也。九州之賦、較數歲之中以爲常。則自九州之賦、自有常數。而九等之差、亦不可易也。而又有錯出於他等時者、蓋歲有豐凶水旱之不同、不可取必於每歲之常賦、必時有所蠲放以利民。是以其所入之總數、自有增損多寡之不同。孟子曰。治地莫善於助。莫不善於貢。貢者、校數歲之中以爲常。樂歲粒米狼戾、多取之而不爲虐、則寡取之。凶歲糞其田而不足、則必取盈焉。爲民父母、使民盼盼然將終歲勤動、不得以養其父母。又稱貸而益之使老稚轉乎溝壑、惡在其爲民父母也。孟子此言。謂其有激而云。將以救戰國之虐政則可。若謂禹貢之法爲不善、則不可。蓋九州之賦、既有每歲之常數。而又有雜出於他等之時。則是其於凶年無取盈之理。觀禹貢一篇。然後知禹之貢法、未嘗有不善也。禹之貢法固善矣。意者後世之子孫、不善用之。惟取必於每歲之常賦、又無雜出於他等之時。此夏法之所以爲弊也。田之高下、既分九等。則其田賦、亦當稱是。而乃有異同者。蓋田有高下。逐畝所收之多寡而比較之。然九州之間地有廣狹、民有

多寡。則其賦稅所入之數、自有不同。不可以田之高下、而準之也。荆州之田下中、而賦則上下。田賦相較。所差者亦五等。田賦所以如是之遼絕者、蓋洪水既平之後、民之蕩析離居、未復其業。必有偏聚之地。闢地有先後。人功有修否。不可得而均也。是以賦之所入、與田之等級、有如此之懸絕也。貢篚之制、自兗州而下皆有之。而冀州獨不言者、蓋畿内之地、天子之封内、無所事於貢也。

張氏曰。冀州之水既治。而土賦與田、皆可辨其名色、定其高下也。蓋天下至大、先王所以坐運於一堂。其風俗所尚、土地所宜、無不周知其曲折。則以有圖書爲可按見也。聖賢巧思、於此可知。在五帝則有九邱之書。唐虞則有禹貢之篇。在周則有職方之志。在漢則有輿地之圖。皆所以囊括四海、斡運天下也。其可忽哉。土惟白壤。賦惟第一。田惟中中。大數已定、不可改易。使其當理、則有萬世之安。使其不當、則有萬世無窮之禍。是故非禹之聖賢、其物土田、定賦貢、安知其不爲害也。唐明皇失德、自宇文融爲括田使始。以客戶爲主戶。以見賦爲羨賦。自此明皇侈心愈開、而王鉷楊謹矜楊國忠輩皆祖述其意。名色百出、遂至於亂。盧杞又祖述其意、以奉德宗。亦有奉天之亂。以是知物土色、定田賦、豈可忽哉。

呂氏曰。賦上上。田中中。差四等。冀堯之都。事事皆出於此。所以特重於他州。然別有所利、亦與他州一般。

此州紀賦於土田之間、見土田皆有賦也。然賦出於田者多。故餘州惟以賦次田。

冀　田第五。錯第二。　賦第一。
兗　田第六。錯無。　賦第九。
青　田第三。錯無。　賦第四。
徐　田第二。錯無。　賦第五。
揚　田第九。錯第六。　賦第七。
荆　田第八。錯無。　賦第三。
豫　田第四。錯第一。　賦第二。
梁　田第七。錯第九。　賦第八。第七。第九。
雍　田第一。錯無。　賦第六。

林氏之說曰。九等之差不可易。而又有錯出於他等之時者、蓋歲有豐凶之不同、不可取必於每歲之常、而時有所蠲放以利民。故所入之總數、自有增損多寡之不同。此其爲說甚善。而愚竊有甚疑者二。不可以不論也。九州惟冀揚豫梁有錯、而餘所無者五州。豈水旱之災、惟冀揚豫梁爲有、而餘則無之乎。不然。何厚於彼、而薄於此也。冀之賦第一、而錯降之爲二。梁之賦第八、而錯降

之爲九．是優恤之例然也．至於揚則自七而升六．豫則自二而升一．梁則又有自八而升七九之時．凡水旱宜優恤而顧反增益．何耶．如其謂樂歲粒米狼戾多取之不爲虐．則禹亦豈於定制之外．橫有所取於民者乎．夫孟子之議貢．蓋其叔世之弊政．而禹之定制．雖校數歲之中以爲常．其於凶荒之歲．則必有爲之輕恤者矣．其於上熟之歲．則必能藏富於民矣．如其不然．則豈有禹聖人而於政在養民之說．能言而不能行耶．竊嘗屏去諸家訓傳．獨取經文．端坐熟復．意其錯之爲言．非雜也．差也．九州之賦．有一州之內．而可均齊者．則無差等之例．如其不可均齊．則大概既同．而或升或降．亦任土隨宜可也．故冀州大概則上上．而差等之例．則有降而爲上中．揚州大概則下上．而差等之處．則有升而爲中下．皆其當時之則例如此．要不可以指定言耳．若如此說．則庶乎經文前後可以通貫．考古者更爲我評．

恆衛既從．恆水出今定州曲陽．衛水出今眞定之境．大陸既作．跨相趙深三州之境．

開皇六年改爲石邑．七年改曰恆陽．唐元和十五年．更名曲陽．靈邱屬唐蔚州．今爲化外文安．漢渤海之縣也．唐隸莫州．今隸霸州．案水經．滱水東北至長城．注于易水．班氏謂入大河．恐非．文安去長城亦近．衛水出常山靈壽縣東北．東入滹沱．熙寧八年．省靈壽爲鎮．入行唐．案滹沱出代州繁時縣東南阜山．逕深州饒陽縣北．至冀州信都縣東入海．古信都

孔氏曰．二水既治．從其故道．大陸之地．已可耕作．

班氏曰．恆水出常山上曲陽縣恆山北谷．東入滱．滱水出代郡靈邱縣東．至文安入大河．案上曲陽後齊去上字．隋

界。當東北至海。大陸澤在鉅鹿縣北。案釋地十數云。晉有大陸。孫炎等皆云今鉅鹿縣北。廣河澤也。通典邢州鉅鹿縣。漢南彊地。漢鉅鹿縣。今平鄉縣也。案九域志平鄉今廢入鉅鹿爲鎮。鉅鹿隸相州。是相州鉅鹿縣有大陸。通典趙州昭慶縣。漢廣河縣也。隋爲大陸縣。有大陸澤。唐志云昭慶本大陸。武德四年曰象城。天寶元年更名昭慶。九域志云。皇朝開寶五年。改昭慶爲隆平。熙寧六年。省隆平爲鎮。入臨城。是趙州臨城縣有大陸。通典深州陸澤縣。禹貢大陸亦在此。唐志云。先天二年。析深州饒陽鹿城。置陸澤縣。九域志云。皇朝雍熙四年。省陸澤入靜安。是深州靜安縣有大陸。

胥氏曰。恆衛二水。在帝都之北而且遠。大陸地最卑。而河所經。故其功成在禹貢田賦既定之後。葉氏曰。河流有歸。二水不治。而自從也。二水從。而大陸可作矣。高平曰。陸。大陸曰阜。大陸以地形得名也。

大陸之地廣大。跨相、趙、深三州俱有之。不止於河所經也。恆衛二水。既入滹與虖池。而滹虖池、皆經大陸之北而東行。言恆衛既從。則滹虖池之治可知矣。滹虖池治。則大陸之可耕作必矣。雖然。禹迹既至衡漳。則不隨及恆衛。而乃於田賦既定之後。徐而治之。蓋大河既疏。汾漳諸水既導。冀州之患。亦既平矣。而衛恆非其所急。故緩之。唐孔氏曰。禹之治水。必每州巡行。度其形勢。計其人功。設施規摹。指授方略。令人分布並作。此說甚當。然緩急先後之宜。禹亦不應無有也。學者讀禹貢。須察其緩急先後之宜。則智識可以明。而他日輔吾聖君。以經綸天下之大務。當與禹治水同。學者其勉哉。

島夷皮服。

孔氏曰。海曲謂之島。居島之夷。還服其皮。明水害除。

唐孔氏曰。島是海中之山。九章算術所云。海島絕遠。不可踐量是也。

蘇氏曰。東北海夷也。水患除。故復皮服。

林氏曰。冀州之島夷。青州之萊夷。徐州之淮夷。梁州之和夷。與雍州之崑崙析支渠搜。皆是逐州之間。所近要荒之服也。洪水既平之後。任土作貢。自綏服之內。貢有每歲之常貢。至於要荒之服。則不責其必貢也。亦不責其重貨也。間有欲効誠於上者。則使之惟輸其所有之物。如蠙珠織皮之類。是也。島夷皮服者。言水害既除。海曲之夷。獻其皮服也。蘇氏以揚州島夷之卉服爲厥篚。至於此州之皮服。則云水患既除。得服皮服。是以此二句分爲兩說。其自違戾如此。

夾右碣石入于河。山在今平州盧龍縣。

孔氏曰。碣石海畔山。禹夾行此山之右。而入河逆上。

班氏曰。大碣石。在右北平驪城縣西南。顏氏曰。碣音桀。案後漢志。碣石山在遼西臨渝縣南。隋志北平盧龍縣有臨渝宮。有碣石。唐志盧龍隸平州。

唐孔氏曰。下文導河入于海。傳云入于渤海。今滄州界。渤海之郡。當以此海爲名。計渤海北距碣石五百餘里。河入海處。遠在碣石之南。禹行碣石。不得入於河也。蓋遠行通水之處。北盡冀州之境。然後南道

入河而逆上也。梁州傳云。浮東渡河。而還帝都。白所治。則入河逆上、爲還都白所治也。

司馬氏曰。九河同爲逆河入于渤海。瓚釋其言曰。河口之入海、乃在碣石也。武帝元光二年。河徙東郡。東注渤海。禹時不注渤海也。

蘇氏曰。夾、挾也。自海入河逆流而西。右顧碣石、如在挾掖也。

林氏曰。冀州所都。蓋在東河之西。南河之北。西河之東。三面距河。是其建邦設都之意。實有取於轉輸之利。朝貢之便也。禹貢所載。上言賦貢篚之事、而於下言其所以達於帝都之道。其始末曲折、莫不盡備。而皆以達於河爲至。蓋達乎河則達於帝都故也。此云夾右碣石于入河者、蓋在冀州之北者、遠于帝都之地。或有舟楫轉輸、則必遵海道以入於河。然後至于帝都。瀕河之地、則徑自河以達於帝都矣。

張氏曰。此又記山川形勢所在也。

此記島夷入貢之道耳。餘不必專自碣石入河也。觀西傾因桓是來可見。不獨西傾。雍之浮積石亦然。記遠不記近、此經文之妙。

濟河惟兗州。

孔氏曰。東南據濟。西北距河。

唐孔氏曰據謂跨之距至也濟河之間相去路近兗州之境跨濟而過東南越濟水西北至東河也

李氏曰濟河間其氣專質體性信謙故云兗兗信也

林氏曰蓋以兗水爲名又兗之爲言端也信也端言陽精端端故其氣纖殺也

林氏曰自兗州而下八州皆以其高山大川定逐州之疆界序所謂別九州而篇首所謂奠高山大川也九州命名之意蓋出於一時之偶然不可必求其義也

鄭氏曰漁仲禹貢之書所以爲萬代地理家成憲者以其地命州不以州命地也如兗州者當時所命之名後世安知其在南在北故曰濟河惟兗州以濟水河水之間爲兗州也以荆山衡山之間爲荆州故曰荆及衡陽惟荆州濟河者萬代不泯之川也荆衡者萬代不泯之山也使荆兗之名得附此山川雖後世更改移易爲不沒矣

九河既道其地已淪於海

孔氏曰河水分爲九道在此州界平原以北是今德州有平原縣

唐孔氏曰河從大陸東畔北行而東北入海冀州之東境至河之西畔水分大河東爲九道故知在兗州界平原以北是也釋水載九河之名云徒駭太史馬頰覆釜胡蘇簡潔鉤盤鬲津漢成帝時河隄都尉許商上書曰古記九河之名有徒駭胡蘇鬲津今現在成平東光鬲縣界中自鬲津以北至徒

駭、其間相去三百餘里。是知九河所在、徒駭最北。鬲津最南。蓋徒駭是河之本道。東出分爲八枝也。許商生言河下言三縣。則徒駭在成平。胡蘇在東光。鬲津在鬲縣。其餘不復知也。爾雅、九河之次。從北而南。既知三河之處、則其餘六者、太史馬頰、覆釜、在東光之北。成平之南。簡、潔、鉤盤、在東光之南、鬲縣之北也。其河塡塞、時存故道。（成平晉猶存。未詳其後廢於何時。先在今滄州之境。東光今隸永靜軍。通典德州安德縣有漢鬲縣城。在西北。鄭元云。周時齊桓公塞之、同爲一河。今河間弓高以東至平原鬲津、往往有其遺處。春秋緯寶乾圖云。黃河爲界。在齊呂塡閼八流以自廣。鄭氏蓋據此文、爲齊桓公塞之也。言閼八流拓境、則塞爲東流八枝、幷使歸於徒駭也。五代職方考云。周顯德二年。廢弓高入東光。）

杜氏曰。徒駭、鬲津、鉤盤、胡蘇、四河。並在今景城郡界。（滄州。）

馬頰、覆釜、二河。並在今平原郡界。（德州。）其餘三河未詳。（案以下至九江孔殷。孔氏傳刻本闕佚。今從永樂大典本增入。）

程氏曰。河患惟漢最甚。其講求禹跡、亦爲最詳。又與三代耳目略接。其所得知、僅如許商所言三河、而亦不能眞確。唐杜氏乃九得其六、此殆難以輕信也。鄭氏謂八河爲威公所塞。如其果然、則隣境對立、隨受決灌、其肯坐視不爭歟。

漢王氏曰。昔天帝連雨。東北風。海水溢西南。出浸數百里。九河之地、已爲海水所漸。

林氏曰。河自大陸而北、分爲九河、以入于海。九河之名。爾雅所謂徒駭一。太史二。馬頰三。覆釜四。胡蘇

五、簡六、潔七、鈎盤八、鬲津九、是也。曾氏曰、徒駭至鬲津、皆是複名。先儒以簡潔爲單名、固不論矣。爾雅但載八名、其一不名者、河之經流也。漢許商曰、徒駭是河之本道。東出分爲八枝。審如許商之言、則河自徒駭、乃分爲八。審如曾氏之言、則是九河。其一爲經流、而其八者皆支流也。然據下文云、又北播爲九河、同爲逆河、入於海。九者並列支派、則其勢均也。安得以一爲經流、八爲支派哉。九河之地、在漢平原郡以北。

雷夏（在今濮州雷澤縣。）既澤、灘沮會同。

孔氏曰、雷夏澤名。灘沮二水會同此澤。

班氏曰、雷夏在濟陰城陽縣西北。（案通典、濮州雷澤縣、漢城陽縣也、有雷夏澤。隋志云、沮澤舊曰城陽後齊發開皇十六年復置曰雷澤。）

唐孔氏曰、洪水之時、高原亦水。澤不爲澤。雷夏既澤、高地水盡、此復爲澤也。於澤之下、言灘沮會同、謂二水會合、而同入此澤也。（爾雅云、河有灘又曰灘反入。郭璞注云、卽河水決出復還入者。今濮州有沮溝、九域志以爲禹貢沮水。觀經會同之文、安國謂會同此澤、則灘沮二水皆當自濮州入雷夏、而爾雅乃以灘爲出於此而復入于河、則二水蓋不同矣。二水所出所逕載籍別無所詳。雖顓達東坡亦闕而不言。）

王氏曰、既澤者、水有所鍾、而不溢也。

葉氏曰、九河未道、則水之汎溢者、雷澤不能獨受。故九河既道、而後雷夏可澤。雷夏既澤、則灘沮亦會同於海矣。

林氏曰。灉沮二水。先儒並不著其水本末。故孔氏曰。二水會合同入此澤。蓋謂同注於雷澤也。張氏曰。九河雷夏灉沮、皆在兗州。禹先治河、使九河復歸故道。雷夏復爲故澤。而灉沮二水、復會同於雷夏。則兗州之水患除矣。

桑土既蠶。是降邱宅土。

孔氏曰。地高曰邱。大水去、民下邱居平土。就桑蠶。

鄭氏曰。此州寡於山而夾川。兩大流之間遭洪水、其民尤困。水害既除、於是下邱居土。以其免於厄尤喜。故記之。

葉氏曰。他州之水。或限於山。或決於川。民皆失其居業。惟下流爲甚。故降邱宅土、獨於兗言之。水患去而人有條桑育蠶者矣。是其降邱宅土、爲可知也。是之一言。其禹觀省斯民慰喜之辭歟。

厥土黑墳。

馬氏曰。墳、有膏肥也。

韋氏曰。墳、音勃憤切。起也。

厥草惟繇。厥木惟條。

馬氏曰。繇、茂。條、長也。

唐孔氏曰。繇是茂之貌。條是長之體。言草茂而木長也。

馬氏曰。繇、抽也。

呂氏曰。繇、始抽。條、始長。水患最深如此。與漸包喬大不同。

林氏曰。九州惟此與揚徐之二州言草木者。蓋此三州。比九州之勢、最居下流。其地卑濕沮洳、遭洪水之患、草木不得遂其性而生育、其已久矣。至是而或繇或條、或夭或喬或漸包。故於逐州言之、以見水土既乎。草木得遂其性也。

厥田惟中下、厥賦貞。

孔氏曰。田第六、貞、正也。州第九賦正與九相當。

唐孔氏曰。周易彖象、皆以貞爲正也。諸州賦無下下、貞卽下下、爲第九也。此州治水、最在後畢。州爲第九成功。其賦亦爲第九。列賦於九州之差、與第九州相當、故變文爲貞、見此意也。

蘇氏曰。貞、正也。賦當隨田高下、此其正也。其有不相當者、蓋必有故、非其正也。此州田中下、賦亦中下、皆第六。故曰貞。此二者不同、當從先儒之說。九州之賦、相較而爲上下之等。雍州之賦出第六、而兗州之賦、不應又出於第六也。先儒所以爲州第九、賦正與九相當者。蓋參考九州、獨無下下之賦。故此州治水、最在後畢。州爲第九成功、其賦亦爲第九。此其說是。蓋洪水之害、河爲最甚。而兗州又河

之下流、其被墊溺之患、比於餘州、最爲慘酷．故雖能獲播種之功、而土曠人希．又卑濕沮洳之患未盡去、是以樹藝之利、尙非所宜．雖田在第六、而其賦比於九州爲最少也．

林氏曰．厥田惟中下者、田第六也．厥賦貞．先儒云貞、正也．州第九、賦正與九相當．

冀賦第一　豫第二
荆第三　青第四
徐第五　雍第六
揚第七　梁第八
兗第九

禹定九等之田、九等之賦．攷於經明甚．而不應於兗一州、又附雍之第六、而獨無下下一等也．東坡之說似是而非．二孔之見雖的、而貞之一字訓釋不通．林氏取舍雖甚當、而論貞之爲義、猶孔氏也．余不滿於是．盡禹賦之次第而思之．然後知經文之妙、非後世史官所可跂而望者．何者．紀賦之次、自冀之上上而至於梁之下中．其爲八等著矣．兗不言其爲九可矣．故變下下之文而言貞、所以明其賦爲什一之正、輕重不容加損也．以一州之斷義、而上該八州之成、則經文不亦煥然矣乎．猶之行水載治修之三字舉於冀、而八州惟言其效．猶之二州之同役．壺口梁岐著於冀、

而八州惟言境內之所治。經文簡嚴、大抵如此。非深求其意、莫能知也。

作十有三載乃同。

孔氏曰。治水十三年。乃有賦法、與他州同。

唐孔氏曰。作者役功作務謂水也。治水十三年。乃有賦法、始得貢賦與他州同也。他州十二年。此州十三年。比於他州、最在後也。堯典言鯀治水。九載績用不成。然後堯命得舜。舜乃舉禹治水。三載功成。堯卽禪舜。此言十三載者、幷鯀九載數之。祭法云。禹能修鯀之功。明鯀已加功。而禹因之也。此言十三載者、紀其治水三年。言其水害除耳。非言十三年內、皆是禹之治水施功也。馬融曰。禹治水三年。八州平。故堯以爲功而禪舜。是十二年而八州平。十三年而兗州平。兗州平、在舜受終之年也。

張氏曰。禹治水、乃是歷試三年。堯乃禪位、以禹治水成功也。舜受禪、乃巡狩。分九州爲十二州。使水未平。豈能爲此乎。是禹貢之作。乃堯在位、舜歷試時也。

林氏曰。高堂隆之言曰。禹治洪水、前後歷年二十二載。

林氏曰。曾氏舉高堂隆之言。並以鯀之九載。幷此十三載而數之、爲二十二載也。此說皆不然。據此文承於厥賦貞之下。而又曰作十有三載乃同。則是專爲兗州之賦而言也。蓋兗州之賦、必待十有三載、然後同於餘州。非所爲此州治水、指十有三載而後功成也。

孟子曰、禹八年於外、三過其門而不入、而此言作十有三載、何也、蓋八年而水患平、十有三年而兗之田賦定、兗雖河患最甚、施功八年、甚患亦已去矣、而土田沮洳、疆畎廢壞、離散未集、室廬未修、故猶有待於五年之久、而田賦始定者、蓋可知矣、經云厥賦貞、作十有三載乃同、作也者、田里之役作也、非指水患言也、或曰、子之說於禹貢爲通、於高堂隆之見爲合、其如矛盾舜典何、如孔張二公有據証何、曰、予請明辨之、自鯀績不成、而舜歷試之初、卽舉禹以當治水之任、逮舜攝位而施功已二年矣、舜巡狩何害乎、正使水患未平、舜亦豈憚一行爲之觀省乎、肇十有二州、以洪水之際、民多捨卑卽高、冀青之北、不勝其萃聚矣、於時建官不多、難以爲治、故禹創增三州曰營、幽幷者、亦當時隨宜事耳、其實禹別九州、在歷試時規畫已成、凡山川之奠、固已一遵堯舊、及敷奏此篇時、亦不必改動舊轍、但所異者、九與十二之名耳、豈若後世之人、冀以要君之寵、而必欲趨時以爲便乎、又況幽營之地、禹跡鮮及、惟常山碣石之役、至其南耳、幷州之境、亦太原一役而已、顧必欲變已別之九、爲後來之十二、何爲乎、大抵後世傳經之士、多以私意窺億聖人、故經意愈不明、而說者愈紛紛也、孟子生秦漢之前、去古猶近、凡有所言、正當取信、要不可泥孔張三載之說、而廢孟子八年之計、善稽古者、其必有以辨之、

蘇氏曰、兗州河患最甚、故功後成、至於作十有三載、又前予乘四載、傳云、水行乘舟、陸行乘車、泥行乘

橇.山行乘樏.秦漢以來、師傅如此.且孔氏之舊也.故安國知之.非諸儒之臆說.四載之解、雜出於尸子愼子.而最可信者、太史公也.亦如六宗之說、自秦漢以來尙矣.豈可以私意曲學、鑿鑿附會爲之哉.而或以鯀治水九載.兗州作十有三載乃同.禹之代鯀、蓋四載而成功也.世或喜其說.然詳味本文.予乘四載.隨山刊木.則是駕此四物、以行於山林川澤之間.非以四因九、通爲十三載之辭也.按書之文.鯀九載績用弗成.在堯未得舜之前.而殛鯀在舜登庸歷試之後.殛鯀而後禹興焉.則禹治水之年.不得與鯀之九載相接.兗州之功、安得通四與九爲十三乎.禹之言曰.娶於塗山辛壬癸甲.是娶在治水之中.又曰.啓呱呱而泣.予弗子.惟荒度土功.是啓生在水患未平之前也.禹服鯀三年之喪而至娶.自娶而至於有子.自有子而至於生泣.亦已久矣.安得在四載之中乎.反覆考之.皆與書文乖異.書所云作十有三載乃同者、指兗州之事.非謂天下共作十三載也.近世學者喜異而巧於鑿.故詳辨之.以解世之惑.

堯在位七十載.鯀攷績無成之年也.時卽求舜而女之.舜升於朝、蓋七十一載矣.治水之事不容緩.舜舉禹當七十一載.而東坡執洪範鯀則殛死禹乃嗣興之文.蓋言父以無功而死、子以有德而興.非謂鯀死而後禹始用於堯也.東坡攷四載之說甚當.而攷經有未的、則猶未能杜好奇者之口.余故不得不辨.

程氏曰．禹之自言．予乘四載．又曰．娶于塗山辛壬癸甲．以辛壬癸甲通鯀九載而得年、正十有三也．是禹獨任水事之日淺、而鯀湫立規模之日長也．故記禮者、本其所自而言之．禹能修鯀之功也．孟子曰．禹八年於外、三過其門而不入．當是幷其佐鯀之年而計之歟．

禹代鯀、當堯之七十一載．適爲辛年．則程氏之辭信矣．而堯以甲辰卽位．七十一載乃是甲寅．若以禹代鯀、在位七十一載之前．堯之六十八載、固是辛亥．而孟子言堯憂洪水、舉舜敷治．舜乃舉禹．舜登庸在七十一載、則辛亥禹固未用．借使辛亥、禹已見用．則七十一載正當甲寅．辛壬癸甲．禹之功至此成矣．及舜登庸、又何敷治之有．而堯之憂猶在於此何耶．古之人三十而娶．禹娶在治水之中、則堯之用禹、亦早矣．當鯀治水時、禹年猶幼．佐鯀之說、亦不可用也．使其果佐鯀、如稷益之佐已．當必自有職業．而亦必有幾諫正救之功．簡牘略無傳、何也．今卽禹貢觀之．地平天成．功績若此其大．雖以神爲之．非三考責成不可也．三考九年．孟子止言八年於外者、其一繫成功之年．禹已還歸故也．

厥貢漆絲．厥篚織文．

孔氏曰．地宜漆林．又宜桑蠶．織文、錦綺之屬．盛之筐篚而貢焉．

鄭氏曰．貢者百功之府．受而藏之．其實於篚者、入於女功．故以貢篚別之．

蘇氏曰。幣帛盛于筐、故書曰筐厥元黃。

林氏曰。兗州之地宜漆林、又宜桑蠶。故貢此二物也。有貢又有筐、乃入貢之物、盛于筐而貢焉。古者幣帛之屬、皆盛於筐。蘇氏引筐厥元黃爲證、是也。織文者、錦繡之屬。曾氏曰、織文因緯而有文者。錦繡之屬不一。故言織文以包之。謂之織、則繪畫組繡而有文者不與矣。

浮于濟漯。漯水出今北京莘縣。達于河。

孔氏曰。順流曰浮。濟漯兩水名。因水入水曰達。

唐孔氏曰。揚州之沿于江海。達于淮泗。傅云。沿江入海。自海入淮。自淮入泗。是言水路相通、得乘舟徑達也。按青州云浮于汶。達于濟。經言濟會于汶。浮汶得達濟也。此言浮于濟漯達于河。從漯入濟。自濟入河。徐州云浮于淮泗達于河。蓋以徐州北接青州。既浮淮泗、當浮汶入濟、以達于河也。

班氏曰。漯水出東郡東武陽。至樂安千乘縣入海。應劭平原郡漯陰縣註云。漯水出東武陽東北入海。桑欽云。漯水出平原郡高唐縣。按東武陽。其地屬今北京莘水。即今博州之縣。漯陰當在今德棣之境。而千乘則唐屬青州。以地望審之。漯水蓋出東武陽而過高唐。又東過漯陰至千乘而入海。桑氏謂出高唐誤矣。

林氏曰。二水不必相通。苟濟亦可以入河。漯亦可以入河。則亦可以謂之浮于濟漯、達于河。達者、唐孔氏曰。從水入水曰達。達當謂從水入水、不須舍舟而陸行也。

禹時濟漯皆受河貢賦之道、或自濟自漯、各隨其便入河云耳。非如頴達謂從漯入濟、自濟入河。

海岱惟青州。

孔氏曰。東北據海。西南距岱。

唐孔氏曰。海非可越而言據者。東萊東境之縣。浮海入海曲之間。青州之境。非至海畔而已。故言據也。

杜氏曰。土居少陽。其色爲青。故曰青州。

嵎夷（當在今登萊之境。）既略。濰淄其道。

孔氏曰。嵎夷。地名。用功少曰略。濰淄二水。復其故道。

唐孔氏曰。嵎夷。地名。卽堯典宅嵎夷是也。嵎夷。萊夷。和夷爲地名。淮夷爲水名。島夷爲狄名。皆觀文爲說也。略是簡易之義。故用功少爲略也。

班氏曰。濰水出琅琊箕北至都昌入海。（顏氏云。出箕屋山。通典云。密州屬漢琅琊莒縣。東北有濰山。濰水所出。濰山當卽是箕屋山。異世殊稱耳。通典云。青州臨朐縣。有漢都昌城。在東北。今故城在濰州界。見九域故迹。）淄水出泰山萊蕪縣原山。東至博昌入沛。（通典云。淄州淄川縣有淄水溪。萊蕪故城在東南。博昌唐隸青州。）

林氏曰。嵎夷、則義仲所治東方之極也。島夷、和夷。皆在要服之外。去中國之境宜遠。故言其服與底績而已。嵎夷既義仲所治。則其地宜近而相及。必有以限其內外而正之。故特言既略。春秋傳所謂天子經略諸侯正封者也。

嵎夷在其東。濰淄在其西。治水從東而西也。嵎夷封略。昔已有之。特爲洪水所壞。今再修整而已。非禹創爲之也。

厥土白墳。海濱廣斥。

孔氏曰。濱、涯也。言復其斥鹵。

唐孔氏曰。濱涯常訓也。說文云。鹵、鹹地也。東方謂之斥。西方謂之鹵。海畔向閭地皆斥鹵。故云廣斥。言水害除復舊性也。

厥田惟上下。厥賦中上。厥貢鹽絺。海物惟錯。

張氏曰。海物奇形異狀。可食者衆。非一色而已。故雜然並貢。

岱畎絲枲鉛松怪石。

鹽絺海物。青州大率之貢也。至於此五物、或惟岱畎有之。或他地有之而不足以貢。故別言岱畎所謂任土作貢、於此可見。

萊夷作牧。今萊州之地。厥篚檿絲。

孔氏曰。萊夷、地名。可以放牧也。按通典萊州春秋萊子國。禹貢萊夷作牧是也。

蘇氏曰。牧、芻牧也。傳曰。牧隰皐。井衍沃。並海水患除。始芻牧也。檿絲惟出東萊。以織繒、堅韌異常。萊人

謂之山繭。萊夷作牧而後有此。故書篚在作牧之後。

葉氏曰。周官井牧之法。以田萊爲辨。則地以萊名。宜可耕作而畜牧也。厭絲繼萊夷言。其貢或出於萊夷也。

浮于汶。出今兗州萊蕪縣原山。至鄆州須城縣入濟。達于濟。

班氏曰。汶水出泰山萊蕪縣原山西入濟。按通典兗州萊蕪漢舊縣地。汶水所出。而流入濟。桑氏曰。汶水至須昌入濟。須昌。今爲須城。鄆州所治。壽張。今隸鄆州。在州西南六十里。安民亭。當在二縣之界。

程氏曰。不書達河。因兗貢前文也。

林氏曰。地理志云。汶水出泰山萊蕪縣原山西南入濟。即下文所謂導沇水東流爲濟。東至於河。又東北會于汶是也。謂此州將欲達于帝都。當浮于汶。以達於濟。然後由于濟以達于河也。

禹貢說斷卷二

海岱及淮惟徐州。

釋地曰。濟東曰徐州。郭氏註曰、自濟東至海。

孔氏曰。東至海。北至岱。南及淮。

杜氏曰。或云因徐邱爲名。

李氏曰。淮海間其氣寬舒。稟性安徐。故曰徐。徐、舒也。

張氏曰。李巡言淮海間其氣寬舒。稟性安徐。夫揚州北跨淮。南距海。何爲其性反輕揚乎。

淮沂其乂。蒙羽其藝。

孔氏曰。二水已治。二山已可種藝。

唐孔氏曰。地理志云。沂水出泰山蓋縣臨樂子山南。至下邳入泗。過郡五。行六百里。

班氏曰。沂水出泰山蓋縣臨樂子山南。至下邳入泗。攷隋志已無蓋縣。當是南北時并省。通典沂州沂水縣。當是漢蓋縣之地。蒙山在泰山蒙陰縣西南。按漢志顓臾國在蒙陰縣。蒙山之下。通典言沂州費縣臾城。知費本漢蒙陰之地。通典海州朐山縣有羽山。殛鯀處。後漢志引博物記云。俗謂此山爲懋父山。祝其音猶在。當南北時。廢其地。當屬今朐山。

鄭氏曰沂水出魯城東南尼邱山西北逕雩門門南隔水有雩壇高三丈曾點所謂風乎舞雩處也沂水又西逕圓邱北又西注泗水（此曾點所謂浴乎沂之沂非此淮沂其又之沂也曾卽今兗州仙源縣）

大野旣豬東原底平

孔氏曰大野澤名水所停曰豬東原致功而平言可耕

唐孔氏曰地理志云大野澤在山陽鉅野縣北鉅卽大也檀弓云汚其宮而豬焉又澤名孟豬停水處也故云水所停曰豬往前漫溢今得豬水爲澤也東原卽今之東平郡也致功而地平言其可耕也

厥土赤埴墳草木漸包

孔氏曰土黏曰埴漸進長包叢生

唐孔氏曰職埴音義同考工記用土爲瓦謂之搏埴之工是埴謂黏土故土黏曰埴易漸彖曰漸進也釋言云苞稙也孫炎曰物叢生曰苞齊人名曰稙郭璞曰今人命叢緻者爲稙漸包謂長進叢生言其美也

林氏曰此州之土色而別之則赤性而別之則有墳埴之二種墳者土膏脈起也徐州之地受淮之下流其地墊溺已甚草木不得遂茂爲日久矣今也洪水旣平乃至於進長叢生胡可盡也

葉氏曰包者其本固猶詩言如竹苞矣

呂氏曰、漸包、結實也、

張氏曰、水患既平、土色復其水性、故赤黏而墳起、草木復其本性、故漸進而叢生、

土之性埴者不能墳、墳不能埴、故林氏以爲二種、其說甚當、而張氏言赤黏而墳起、或者其未之察歟、包當如易苞桑之苞、漸包、言浸浸乎其苞也、

厥田惟上中、厥賦中中、厥貢惟土五色、

孔氏曰、王者封五色土爲社、建諸侯、則各割其方色土與之、使立社、黃以黃土、苴以白茅、茅取其絜、黃取王者覆四方、

唐孔氏曰、韓詩外傳云、天子社廣五丈、東方青、南方赤、西方白、北方黑、上冒以黃土、將封諸侯、各取其方色土、苴以白茅以爲社、明有土敬謹絜清也、蔡邕獨斷云、天子大社、以五色土爲壇、皇子封爲王者、授之大社之土、以所封之方色、苴以白茅、使之歸國以立社、謂之茅社、是必古書有此說、故先儒之言皆同也、

林氏曰、天子之建社、必用五色之土、而徐州之土、備此五色、故使貢之也、前言赤埴墳、此又兼五色者、蓋此州之土、大抵赤色者最多、青黃白黑、僅有之而已、

羽畎夏翟、

孔氏曰夏翟、雉名。羽山旌旄。羽山之谷有之。

唐孔氏曰釋鳥云翟、山雉。此言夏翟、則夏翟共爲雉名。周禮立夏采之官、取此名也。周禮司帝云。全羽爲旞。析羽爲旌。用此羽爲之。

林氏曰羽卽蒙羽其藝之羽。羽畎羽山之畎、猶之岱畎也。

嶧在今兗州鄒縣。陽孤桐。

孔氏曰孤、特也。嶧山之陽、特生桐。中琴瑟。

班氏曰東海下邳縣西有葛嶧山。魯國騶縣北有嶧山。今下邳爲淮陽軍之縣。騶卽兗州之鄒縣。下邳在南。鄒在北。二縣蓋相連境。則知葛嶧者。嶧山之連延者也。

林氏曰嶧陽陽卽詩所謂保有鳧繹是也。孤桐者、特生之桐、可以中琴瑟也。必以孤桐者、猶言孤竹之管也。

泗出今兗州泗水縣。濱浮磬。

孔氏曰泗濱、水涯。水中見石。可以爲磬。

班氏曰泗水出濟陰乘氏縣東南。至臨淮睢陵縣入淮。乘氏今隸曹州。睢陵故城在下邳東陽。

唐孔氏曰泗水旁山而過石。爲泗水之涯。石在水旁。水中見石。似石水上浮。然此石可以爲磬。故謂之

浮磬也。

林氏曰。磬之爲器、必取其石之最輕者。然後其聲清越以長。但以其輕、故謂之浮。不云浮石而云浮磬者、曾氏曰成磬而後貢之。

桑氏曰。泗水出魯卞縣北山東南。過下邳縣西。又入於淮。今兗州泗水縣。即漢卞縣地也。

酈氏曰。山海經曰。泗水出魯東北。余昔因公事沿歷徐沇。路經洙泗。因令尋其源流。水出卞縣故城東南桃墟西北。東南逕下邳縣故城。又東逕角城北。而東南流注於淮。考諸地說。或言於睢陵入淮。亦云於下相入淮。皆非實錄也。下相在淮陽宿遷縣界。

泗水實出兗之泗水縣。而班氏言出乘氏者、荷之分濟者也。東與泗會、故荷泗之稱遂亂。

淮夷地當在淮之口。蠙珠暨魚。

孔氏曰。蠙珠、珠名。淮夷二水出蠙珠及美魚。

鄭氏曰。淮水之上。夷民獻此珠與魚也。

唐孔氏曰。蠙是蚌之別名。此蠙出珠、遂以蠙爲珠名。

蘇氏曰。詩有淮夷。知古者淮有夷也。

林氏曰。唐孔氏云。淮夷蓋小水。後竭涸不復有其處耳。王肅亦同此說。鄭氏謂淮水之上、夷民獻珠與

魚。當從鄭氏之說。按詩云。憬彼淮夷、來獻其琛。則是淮夷不得爲水名也。蠙卽蚌之別名。謂淮上之夷民、當此洪水既平之後、獻蠙珠及魚之二物。亦如詩所謂來獻其琛是也。

淮夷要服也。在徐州之外。商之末世、蓋有西侵中國之地、而居淮水之上者矣。武王既定天下。通道夷蠻。封域之正、當盡復古。而周公攝政。成王卽辟。雖嘗服輒叛。要東伐之師、不容其亂我華也。其後周衰。四夷交侵中國。淮之南北。不復周有。故宣王中興。命召公平淮夷以復境土。則知大禹弼成之制、其所以限中外而正封圻者、甚嚴也。古之與王、其經綸之務、莫先於此矣。

厥篚玄纖縞。

孔氏曰。元、黑繒。縞、白繒。纖、細也。纖在中。明二物皆當細。

唐孔氏曰。篚之所盛、例是衣服之用。此單言元。元必有質。元是黑色之別名。故知元是黑繒也。史記稱高祖爲義帝發喪。諸侯皆縞素。是縞爲白繒也。

顏氏曰。元、黑繒也。纖、細繒也。縞、鮮支也。卽今所謂素者也。言獻黑細繒及鮮支也。

曾氏曰。縞亦爲燕服。記曰。有虞氏縞衣而養老。則知縞又所以爲燕服。徐州之篚。元也、纖也、縞也。凡三物。釋者以爲元縞爲二物、以纖爲細、誤矣。

張氏曰。淮夷貢篚。豈堯科別其民、使之供上哉。蓋水患既除、物復有生。淮中有珠有魚矣。可以蠶桑而

爲元纖縞矣。臣子之心、戴上之德。以爲吾享此安居、衣食此土地、而遂其生者、其誰之力也。故其土地所出、人力所極。如珠、如魚、如元纖縞者、皆貢篚於上。以備服食器用。以効其區區之誠焉。

土、翟、桐、磬、鮫之珠、魚、元纖縞、縱不有輕重、而夷與吾民之貢、乃略相參配、何也。凡他州夷貢、皆時寘於吾民、而此獨相參配。蓋其地西當淮口、東據海曲、所出之富、適在於此。故貢之以効來王之誠、而非禹強其與吾民等輕重也。序曰任土作貢。經曰庶土交正。厎愼財賦。當於是焉求禹之用心。

浮于淮泗、達于河。

唐孔氏曰。徐州北接青州、既浮淮泗、當浮汶入濟、以達于河也。

班氏曰。禹貢浮于淮泗達于河。水在山陽湖陵南。

蘇氏曰。渡二水而入于河。汴河右自淮泗入河、必道于汴。世謂隋煬帝始通汴入泗。禹時無此水道。以疑禹貢之言。此特學者考之不詳而已。

葉氏曰。淮泗之通河久矣。隋時浚汴而大之爾。汴、卽水經所謂汳也。

程氏曰。菏水南可接泗、北可上濟。於是經卽江海淮泗菏濟河次比言之。其序由南而北。悉相灌受、無復間斷。而書法所乃已言者、不復申言、截然一律。此經書法所謂簡而能該者見矣。許氏說文引徐

貢本曰達於菏誠爲有理湖陵地屬今單州魚臺

班氏言菏澤在定陶東泗水出乘氏縣定陶乘氏相去蓋數十里間耳泗水實出兗之泗州縣界安得西與菏澤比乎此蓋菏水分濟而東與泗會合故菏泗之稱遂亂而班氏所以指菏爲泗也湖陵之水亦菏也班氏又名爲河此皆於地理未核遂使後人難以稽據許氏以徐貢之河爲菏亦據見水道實跡而於安國所傳之書有不盡信焉耳程氏深取許而於浮汶道汴之說皆黜棄之信乎其稽古之審也然於班氏猶有所假借云菏河二字古多轉借互用果如其說其徐貢之所謂達於菏者豈不以一字之文而亂他州之所謂入河達河者乎經書導濟云東至於菏書豫之治水云導菏澤皆爲菏字而於此獨爲河何哉此蓋古文轉寫之誤無疑學者遵宗許氏可也程氏此論甚詳余不必悉引

淮海惟揚州

孔氏曰北知淮南距海

李氏曰江南其氣燥勁厥性輕揚故曰揚揚輕也

荆州南境至衡山之陽故杜氏以南越爲非九州之域是也南越非九州之域則閩越亦當非而杜氏猶以隸揚州何也攷禹治水之迹止及震澤而史傳稱其巡狩止及會稽則會稽而南爲要

荒之地可知矣。故言揚州之境者、當曰東距海、不當曰南距海。

彭蠡在今江州及南康界。既豬陽鳥攸居。

孔氏曰。彭蠡澤名。隨陽之鳥、鴻雁之屬。冬月所居於此澤。

唐孔氏曰。彭蠡、是江漢合處。下云導漾水南入於江、東顧爲彭蠡、是也。日之行也。夏至漸南。冬至漸北。鴻雁之屬、九月而至。正月而北。左思蜀都賦所云。木落南翔、冰泮北徂、是也。日、陽也。此鳥南北與日進退、隨陽之鳥、故稱陽鳥。冬月所居於此彭蠡之澤也。

班氏曰。豫章彭澤縣。禹貢彭蠡澤在西南。今彭蠡澤隸江州。九域志元太平興國七年、以江州星子縣置南康軍。又以江州都昌縣隸軍。有彭蠡湖。按通典都昌漢彭蠡縣地也。

張氏曰。鴻雁。江南所在有之、何獨止於彭蠡哉。其意以爲鴻雁來南、至彭蠡而止。故今極南、如五嶺之外、不復見鴻雁矣。禹貢之意、尙可攷也。向也洪水滔天。彭蠡泛溢。不復可辨。故鴻雁亦無自而居處。今水患既除、水復故道。彭蠡之水、既停蓄而不泛溢。故鴻雁至九月、亦於此安處也。

林氏曰。彭蠡之澤、蓋是江漢所會之處。既豬者、水既豬積於此。不復汎溢、以爲民害也。陽鳥攸居。謂雁來居於此蠡之澤。諸儒之說皆同。而竊有疑於此。觀此篇所序治水之詳見於九州之下。或山、或澤、或川、或陵、或平陸、或原隰。莫非地名。此州上既言彭蠡既豬。下言三江既入。震澤底定。皆是地名。而

獨於此三句之間、言陽鳥攸居。非惟文勢之不相稱、然考之九州、亦無此例也。夫雁之南翔、乃其天性、有不得不然。豈其洪水未平、遂不南翔乎。古之地名取諸鳥獸之名、如虎牢犬邱之類多矣。左氏昭公二十年、公如死鳥。杜元凱釋曰、死鳥衞地。以是觀之、安知陽鳥之非地名乎。鄭有鳴雁。在陳留雍邱縣。漢北邊有雁門。人皆以雁之所居爲名。陽鳥意類此。意雁之南翔所居地名、故取以爲名。攸居者、水退其地可居也。然世代久遠、地名之詳、亦無所考。雖實疑其如此、然亦未敢以爲必然也。

程氏曰。彭蠡自湖口彭澤兩邑之間、會於岷漢二江。湖口隸江州。

三江既入。震澤今斯西太湖也。底定。

孔氏曰。震澤、吳南太湖名。言三江已入、致定爲震澤。

鄭氏曰。二江分於彭蠡爲三。孔東入海。其意言三江既入、入海耳。不入震澤也。按其意言以下十五字。乃孔穎達疏。此誤連引。

班氏曰。南江在會稽吳縣南東入海。今隸蘇州。中江出丹陽蕪湖縣西南、東至會稽陽羨縣入海。今太平州蕪湖縣即漢蕪湖縣也。通典云。漢陽羨縣故城在常州義興縣南。太平興國元年義興改爲宜興。北江在會稽毘陵縣北東入海。今常州晉陵縣也。錢塘浦陽一江也。安得爲二江。

韋氏曰。謂吳松江、錢塘江、浦陽江也。

郭氏曰。岷江、浙江、松江。

顏氏曰。三江。謂北江、中江、南江也。此祖安國之說。

王氏曰。一江自義興。一江自毘陵。一江自吳縣。皆入海。一江在震澤之上。一江在震澤之下。震澤水有所洩。故底定也。上二江今中絕。故震澤有水災。於是見此書所記禹跡。尙足用以治水也。此祖孟堅之說。

蘇氏曰。三江之解。古今皆不明。予以所見考之。自豫章而下。入於彭蠡。而東至海爲南江。自蜀岷山至於九江彭蠡。以入於海。爲中江。自嶓冢導漾東流爲漢。過三澨大別。以入於江。匯爲彭蠡。以入於海。爲北江。此三江自彭蠡以上爲二。自夏口以上爲三。江漢合於夏口。而與豫章之江皆匯於彭蠡。則三江爲一。過秣陵京口以入於海。不復三矣。然禹貢猶有三江之名。曰北曰中者。以味別也。蓋以三水性不相入。江雖合而水則異。故至今有三泠之說。古今稱唐陸羽知水味。三泠相雜而不能欺。不可誣也。按彭蠡以上爲二。夏口以上爲三。二三似互訛。檢蘇氏書傳已如此。姑仍之。

程氏曰。蘇氏即中北二江之文。以求三江。遂以豫章彭蠡之江。南出而北會者。指爲南江。以足三江之數。是也。其於地則有考。以經則相應。最爲愜當。而其所以分三江者。又求之經文之外。故學者信矣。而不堅也。

林氏曰。逐州所序治水之曲折。皆是列序其一州之水於其下。非必以文勢相屬。如下文導岍及岐導弱水而下也。而先儒乃有此蔽。如兗州言雷夏既澤。然而考其源委之所注。灉沮實未嘗會於雷夏。三江實未嘗入於震澤也。然而經言三江既入震澤底定者。蘇氏曰。水之未治也。東南皆海。豈復有

吳越哉。及彭蠡既瀦、三江入海。則吳越始有可宅之土。而水之所鍾者、獨震澤而已。此說是也。

爲揚州之患者、江也。爲江之患者、彭蠡也。夫以三江之水相注、鬬激蕩溢、以致橫流之多者。是勢之必然者也。今也禹之導江、必於是焉致其力。大其容而使之安會而不競。深岷漢所趨之地、而使之緩來而不奔。則三江之入海。固不必用吾力。而震澤亦蒙其賜矣。經於此州治水、首書彭蠡。其規畫尙可想見於數千載之下也。一江名三江。攷經於會彭蠡之後。分辨中北江甚明。當是堯禹時三江既會彭蠡而出。則岷漢二江復分而爲二。至今下流每分合不常。余以秣陵而下、蓋嘗親考之矣。經文豈欺我哉。程氏以比西河南河、隨方命名。其爲說非不工。然以解經之導漾東爲北江、導江東爲中江之文。終爲不安。宜試思之。

篠簜既敷。厥草惟夭。厥木惟喬。

孔氏曰。篠簜。水去已布生。少長曰夭。喬、高也。

李氏曰。竹節相去一丈曰簜。

林氏曰。兗徐揚三州。皆言草木。兗之繇條。徐之漸包。揚之夭喬。皆言草木之茂盛。特史官變其文耳。雖王介甫之喜鑿、亦不能曲爲之說。

呂氏曰。揚兗之水尤甚。喬與條可知也。

天喬盛於漸包。漸包盛於繇條。言之輕重如此也。觀此足以見三州水患之退有遲速、而禹之所記、亦不容無淺深故也。雖然孟子言堯洪水之時。草木暢茂。益焚山澤以驅禽獸。而據此則言水患退而後草木始遂其生、何也。蓋此記下濕之地。而孟子則言邱山之高。民被害欲居之。而禽獸逼人、則益不得不焚之耳。地有高下之不同。故二書之所言各異。苟非窮經、未免致疑於此矣。

厥土惟塗泥。厥田惟下下。厥賦下上上。錯。

張氏曰。土惟塗泥。謂卑濕也。故田第九。賦第七。水患既退。種植既稀。地理增美。故雜出第六之賦。不計利害。惟使民自貢。不立定賦、必其上貢、此所以爲堯耳。

厥貢惟金三品。

孔氏曰。三品、金、銀、銅也。

鄭氏曰。金三品者、銅三色也。

林氏曰。三品者。金、銀、銅也。鄭氏爲銅三色者、非也。

瑤琨篠簜。

孔氏曰。瑤琨、皆美玉。

唐孔氏曰。美石似玉者也。玉石。其質相類、美惡別名也。

王氏曰美石次玉者也

林氏曰曾氏曰周禮太宰之職享先王則贊玉爵內宰之職后祼獻則贊瑤爵禮記尸飲五君洗玉爵獻卿尸飲七以瑤爵獻大夫公劉之詩曰何以舟之維玉及瑤則知瑤者玉之次也此說是也現按說文石之美者似玉則琨次於瑤可見

曾氏曰按儀禮樂人宿縣蕩在建鼓之間說者以蕩爲筐簴之屬

齒革羽毛惟木

孔氏曰齒象牙革犀皮羽鳥羽毛旄牛尾木楩柟豫章

唐孔氏曰詩云元龜象齒考工記犀甲七屬兕甲六屬宣二年左傳云犀兕尚多棄甲則那是甲之所用犀革爲上說文云羽鳥長毛也南方之鳥孔雀翡翠之屬其羽可以爲飾故貢之也說文云犛西南夷長旄毛也此犛牛之尾可爲旌旗之飾經傳通謂之旄牧誓云右秉白旄詩云建旐設旄皆此牛之尾直言惟木不言木名故言楩柟豫章三者皆是揚州美木故傳舉以言之所貢之木不止於此

林氏曰齒革羽毛皆是鳥獸之肉可以供器用之飾者木亦不必指是楩柟豫章謂凡木之貢皆出於此州也

島夷卉服。

孔氏曰。南海島夷。草服葛越。

唐孔氏曰。海曲謂之島。卉服、草服葛服也。葛越、南方布名。用葛爲之。冀州云島夷皮服。是夷自服皮。皮非所貢也。此言島夷卉服、亦非所貢也。此與萊夷作牧、並在貢篚之間。古史立文不次也。

鄭氏曰。此州下濕。故衣草服。貢其服者、以給天子之官。

張氏曰。冀州島夷。以皮爲服。揚州島夷。以卉爲服。皆自其土地所出而用。

林氏曰。按此文在於厥貢之下。厥篚之上。則其爲島夷之貢卉服者明矣。服既爲貢。則與冀州皮服、從而可知也。

厥篚織貝。

孔氏曰。織、細紵。貝、水物。

唐孔氏曰。貝織異物。織是織而爲之。貝有居陸居水。此物下濕、故云水物。

鄭氏曰。貝錦名。

張氏曰。貝、水名也。至今南方採吉貝、織爲厚繒、可以禦寒。亦有冀州島夷以皮之制。

林氏曰。按荊州云厥篚元纁璣組璣。不圓之珠也。故今以珠貝爲貨。珠既入篚、則貝亦可以入篚矣。然

而以織爲一物、則織之一字無所屬。經但曰織。安知其爲細紵乎。鄭氏曰。貝、錦名。凡爲織者、先染其絲、乃織之則成文矣。此說是也。蘇氏曰。南海島夷。織草木爲服。如今吉貝木棉之類、亦一說也。而其下文又曰其文斑爛如貝、亦以成其貝錦爲證。然今之吉貝木棉、無有所謂斑爛如貝者。此說亦未敢從。

厥包橘柚錫貢。

孔氏曰。小曰橘。大曰柚。其所包裹而致者。錫命乃貢。言不常。

唐孔氏曰。橘柚二果。其種本別。以實相比、則柚大橘小。此物必須裹送。以須之有時、故待錫命乃貢。言不常也。

王氏曰。橘與柚、錫其命而後貢之。不常入。當繼荊州之無也。

張氏曰。小曰橘。大曰柚。揚州所有也。至今此物永嘉江西爲多。第至於致遠、故貢篚之外、又有包焉。包所以封護其外、使未遽失土性也。此橘柚必錫命而後貢也。

顏氏曰。柚似橘而大。其味酸。橘柚不耐寒、故包裹而貢。錫貢者、待錫命而後貢。非金三品齒革之類、爲每歲常貢。

島夷。指東南之夷也。橘柚錫貢於夷。則今永嘉之地、其爲夷也必矣。

沿于江海達于淮泗。

孔氏曰順流而下曰沿。沿江入海。自海入淮。自淮入泗。

林氏曰禹之時江未有入淮之道。自揚州入於帝都。則必由江而入海。然後入於淮泗。至吳王夫差掘溝通水與晉會於黃池。然後江淮始通。若禹之時則未有此道也。而孟子曰禹疏九河瀹濟漯而注之海。決汝漢排淮泗而注之江。此蓋誤指吳王夫差所通之水以爲禹跡。其實非也。使禹時江已與淮通則何須自江而入海自海而入淮。爲是之迂迴也哉。

程氏曰泗之北濟之南有菏水者。自定陶而下。經昌邑、金鄉、東緡、魚臺、四邑而與泗水合。是水也。班固以爲河水。許叔重以爲菏水。菏河古字應通。然後知徐貢之書達河也。非以越濟也。正因菏以達也。夫惟有菏以爲達濟之因。則江、海、淮、泗、菏、濟自南而北交相灌注。水道既無闕絕。而經文書例已盡者更不再書。通此經一律也。

孟子於禹貢之書講之素矣。豈不知禹之時江無入淮之道乎。孟子去春秋之世近矣。又豈不知吳開邗溝江始有通淮之道乎。然而曰禹排淮泗而注之江者。蓋淮之東大抵地平而多水。古溝洫法。江淮之所相通灌者非必一處。豈但邗溝之舊跡而已哉。林氏之說未可爲通論。

（在今襄州及衡在今潭州荊南漳縣衡山縣陽惟荊州。）

孔氏曰。北據荊山。南及衡山之陽。

唐孔氏曰。此州北界至荊山之北、故言據也。南及衡山之陽。其境過衡山也。以衡是大山、其南無復有名山大川、可以爲記。故言陽、見其南至山南也。

杜氏曰。荊、警也。或取名於荊山焉。

李氏曰。荊州其氣燥剛。稟性彊梁。故曰荊。荊、彊也。

曾氏曰。臨沮之荊、其陰爲豫州。其陽爲荊州。

林氏曰。孔氏曰。北據荊山、南及衡山之陽者、蓋以衡爲大山。其南無復有名山大川可以爲記。故謂南及衡山之陽。然謂北據荊山則不可。先儒以爲據者、皆跨而越之也。若兗州東南距濟、是越濟而東南也。青州曰東北據海、是越海而東北也。此州與豫州荊山爲界。荊山之北、則豫州也。安得跨而越之哉。故謂之北距荊山則可。謂之據則不可。

曰荊及衡陽、則陽字上該荊矣。如必曰荊陽及衡陽惟荊州、此成何等文義。曾林二公之說、足以證孔氏之誤。非深於經文不能也。

江漢朝宗于海。

孔氏曰。二水經此州而入海。有似於百川以海爲宗。宗、尊也。

唐孔氏曰。詩云。沔彼流水、朝宗於海。毛傳云。水猶有所朝宗。朝宗、是假人事而言水也。老子云。滄海所以能爲百谷王者。以其下之。是百川以海爲宗。

鄭氏曰。江水漢水。其流湍疾。又合爲一、共赴海也。猶諸侯之同心尊天子而朝事之。

張氏曰。如鄭氏所云。則止爲荆楚言爾、所示不廣。

林氏曰。孟子曰。禹之治水也。以四海爲壑。白圭以鄰國爲壑。彼禹之治荆州之水。欲使荆州之民、免於江漢之患。而乃決之於揚州、則是以鄰國爲壑矣。惟施功也。雖導江漢之水於荆州。然必使之朝宗於海。而揚州之民、亦免於昏墊之患。此其所謂以四海爲壑也。

二水在此州合流。而趨下之勢、由是而愈順。東望滄溟、有朝宗之象。苟不於此州記、則揚州正其入海之地、不必記矣。

九江孔殷。在今岳州巴陵縣、卽洞庭湖。

孔氏曰。江於此州界分爲九道、甚得地勢之中。按以上至九河既道、程氏說刻本所闕、今從永樂大典補入。

唐孔氏曰。江以南水無大小。路人皆呼爲江。或從江分出。或從外合來。

劉氏曰。湖漢九水入於彭蠡、是爲九江。

桑氏曰。九江地在長沙下巂縣西北。下巂、卽岳州巴陵縣地也。

晁氏曰。洞庭、九江也。

林氏曰。九江之名與其地。世代久遠、不可強通。然各自別源、而下流入江、此則可以意曉也。

程氏曰。九河言播、而江不言。則江不爲九江甚明也。然其所以九名、當時必有所因、不容鑿爲之說。若其地且據漢世所傳。謂在尋陽者爲正。蓋不敢於去古既遠之世、臆爲臆說、以破近古者之傳也。

葉氏曰。江出岷山。漢出嶓冢。皆在梁。去海甚遠。江至東陵、始迤爲中江。漢至大別、始南爲北江。漢匯澤爲彭蠡、而江會爲匯。二水合於一、而後入海。則導江非至東陵、導漢非至大別、皆無入海之勢。故二水雖發源在梁、入海在揚、而勢可使自是匯而入海。順從而不違者、東陵大別之間也。故言朝宗于海。九江說者以爲洞庭、不在尋陽是矣。九江、荊之舊江也。江漢有朝宗之勢、則自澧而過至於東陵。其流雖大、而無所壅遏。故九江不失其舊、而甚中也。殷中也。甚中者、宜絕中而反不失中之辭也。

張氏曰。水患既去。九江之水、皆循故道、甚得地勢之中。不復泛濫爲害也。

自夫彭蠡既豬於揚州、而江漢於此、乃得安會順趨、以達於海。而其上合流之西有九江者、於是亦從而孔殷焉。沱潛也。雲夢也。皆由此而治也。是皆禹之導水、自下而上。而彭蠡者、荊揚腹心之疾也。先有以治之、而二州之水害去矣。說者惟不識此、故不求九江於江漢合流之上、而求之於合流之下。此說之所以紛紛、而終莫可信執也。胡不玩經文而思之乎。胡不以江漢九江沱潛雲

夢、次比其地勢而觀之乎。始余讀衆說、無一當余心者。及以葉氏之論詳之。然後知余每論大禹治水之規畫、頗有可信者。九江不必求其有九、然後爲是。如太湖一湖、而得名五湖。昭餘祁一澤、而得名九澤。皆不可以數求也。今之洞庭、當是堯禹之時名爲九江、無足疑者。不然、則澧之下、東陵之上、有水大如洞庭而爲江所過者、禹顧不書何耶。

沱潛既道。沱出今江陵石首縣。潛當在江陵潛江縣。

孔氏曰。沱、江別名。潛、水名。皆復其故道。

唐孔氏曰。釋水云。水自江出爲沱。漢出爲潛。而孔梁州註云。沱潛發源此州入荊州。以二州沱潛爲一者。蓋以水從江漢出者、皆曰沱潛。但地勢西高東下。雖於梁州合流。還從荊州分出。猶如濟水入河。還從河出。

班氏曰。江沱。出南郡枝江縣西。東入江。枝江。唐隸江陵府。熙寧六年省入松滋縣爲鎮。

鄭氏曰。枝江之沱、尾入江耳。首不於江出也。華容有夏水。首出江。尾入沔。蓋此所謂沱也。潛則未聞象類。按通典江陵石首縣。即漢軍容縣也。在府東南二百里。縣治正臨大江之南。地理志云。夏水受江入沔。行五百里。

蘇氏曰。枝江沱水。華容夏水。此荊州之沱潛也。鄀縣沱水。安陽潛水。此梁州之沱潛也。以安國穎達之言考之。味別之說、古人蓋知之久矣。梁州荊州、相去數千里。非以味別、安知其合而復出耶。

林氏曰據爾雅之言是凡水之出於江漢者皆有此名也出於荆者荆之沱潛也出於梁者梁之沱潛也要之皆是自江漢而出不必有合流味別之說

程氏曰水自河出爲灉故兗有灉沮之灉而後世亦以宋水之受汳者爲灉不限一水也江有沱之詩始曰沱中曰汜終曰渚三者展轉變稱皆取聲協亦可以見其不主一地不專一名也是皆可以類推者然則凡水之出江漢皆可以名沱潛則沱潛云者乃從江漢下流得名耳荆貢自漢陽以上浮漢支水皆爲潛浮江支水皆爲沱

鄭氏不以枝江沱水爲此之沱以其非從江出故也而東坡指以爲是蓋亦姑從漢志云耳余考枝江之地隸今松滋松滋在江陵西南亦安知枝江之水不於江出而復入江耶至若鄭氏以夏水爲沱而東坡則指以爲潛此東坡之疎耳何者夏水首受江於華容之境行五百里東入沔此正合爾雅江出爲沱之說而東坡以爲潛非也然則潛不可得而知歟國初乾德中以漢江陵縣地置潛江縣在荆南東北百有餘里或者水有自漢而來名之曰潛故縣因以名歟程氏求沱潛於漢陽而上之地得之矣

雲土夢作乂（雲在安州安陸夢在江陵石首）

孔氏曰雲夢之澤在江南其中有平土邱水去可爲耕作畎畝之治

唐孔氏曰昭三年左傳云楚子與鄭伯田於江南之夢定四年左傳云楚昭王寢於雲中則此澤亦得單稱雲單稱夢經之土字在二字之間蓋史文兼上下也地理志華容縣南有雲夢澤杜預云枝江縣西有雲夢城江夏安陸縣亦有雲夢安陸今隸安州或曰華容東南有巴邱湖江南之夢雲夢一澤而每處有名者相如子虛賦云雲夢者方八九百里則此澤跨江南北每處名存焉

小司馬氏曰雲夢本二澤名蓋人以二澤相近或合稱雲夢耳左傳云昭王寢於雲中又楚子鄭伯田於江南之夢則是二澤各別也

蘇氏曰據春秋傳所載則雲與夢二土名也而云雲土夢者古語如此猶曰元纖縞云爾

王氏曰雲之地土見而已夢之地則非特土見而已草木生之矣非特草木生之而已人有加功乂之者矣

在安陸者雲也在漢之東在華容者夢也在江之南二澤夾江漢於其中而各自鍾水於江漢之外者也後世以其地望相近故總稱雲夢焉耳考此又以知經云沱潛既道雲土夢作乂者以江漢支流俱治而其傍之澤無復泛溢之患也雲土者言濱雲之土復其舊也夢作乂者言濱夢之人皆作乂也此則上下互見其義

厥土惟塗泥厥田惟下中厥賦上下

孔氏曰田第八賦第三人功修。

林氏曰此州之土雖同揚州之塗泥。然其地稍高、故其田加於揚州一等。

厥貢羽毛齒革惟金三品。

孔氏曰土所出與揚州同。

唐孔氏曰揚州先齒革此州先羽毛者。蓋以善者爲先。由此言之。諸州貢物多種、其次第皆以當州貴者爲先也。

林氏曰按職方氏。揚州其利金錫。荆州其利齒革。則是二州之所產、不無優劣可見矣。

張氏曰徐州浮磬先於蠙珠。豈可謂珠不如石乎。梁州鐵先於銀。豈可謂銀不如鐵乎。穎達之說過矣。此當以文體爲言。

所出適饒於此而且善、故先之。非以二物之貴賤等輕重也。張氏之辯、雖巧而實非。

杶榦栝柏礪砥砮丹。

孔氏曰榦、柘也。柏葉松身曰栝。砥細於礪、皆磨石也。砮、石中矢鏃。丹、朱類也。

唐孔氏曰考工記云弓人取榦之道也。以柘爲上。釋木云。栝柏葉松身。陸璣毛詩義疏云。杶樗栲漆、相似如一。杶栝柏、皆木名也。以其所施多矣。柘木惟用爲弓榦。莫如柘木。故舉其用也。砥以細密

爲名礪以麤糲爲稱鄭云礪磨刀亦石也精者曰砥魯語曰肅愼氏貢楛矢石砮賈逵云砮矢鏃之石也丹者丹砂王肅云丹可以爲采

顏氏曰丹赤石也所謂丹砂者也

曾氏曰揚州貢木不言其名所貢之木不可勝名也此州曰杶榦桔柏其所貢者止此而已

張氏曰今辰溪丹砂醫方所貴正荆州分域也

惟箘簵楛三邦底貢厥名

孔氏曰箘簵美竹楛中矢幹三物皆出雲夢之澤近澤三國常致貢之其名天下稱善

陸氏曰韋昭云箘一名聆風也馬云楛木名可以爲箭毛詩草木疏云葉如荆而赤莖似蕎

唐孔氏曰鄭云箘簵聆風也竹有二名或大小異也箘簵是兩種竹也傳言三物皆出雲夢之澤當時驗之猶然

顏氏曰箘簵竹名楛木名皆可爲矢

蘇氏曰三邦大國次國小國也杶榦桔柏礪砥砮丹與箘簵楛皆物之重者荆州去冀最遠而江無達河之道難以必致重物故使此州之國不以大小但致貢其名數而準其物易以輕賚致之京師重勞人也

張氏曰。三物貢其尤美者、厥名、猶言尤美也。

林氏曰。考工記云。材之美者有㚇胡之笴。鄭云。㚇胡胡子之國在楚旁。意者卽三邦之故地歟。

呂氏曰。凡杶幹及楛十物、非朝廷所常用。必使之貢則勞民。不使之貢、則有用而或闕。故惟使貢其名。名者列其條目而責之也。見聖人處事之精審如此。

包匭菁茅。

孔氏曰。包橘柚、匭匣也。菁以爲菹。茅以縮酒。

唐孔氏曰。周禮醢人有菁菹鹿臡。鄭云。菁、蔓青也。蔓青處處皆有。而令此州貢者、蓋以其味善也。僖四年左傳齊桓公責楚云。爾貢包茅不入、王祭不供、無以縮酒。周禮甸師云。祭祀共蕭茅。鄭興云。蕭字或爲莤。莤讀爲縮。束茅立之。祭前沃酒其上、酒滲下去、若神飲之。故謂之縮。

鄭氏曰。菁茅一物也。匭猶纏結也。菁茅之有毛刺者。重之故既包裹、而又纏結也。

王氏曰。包匭菁茅者。包且匭也。物或簏或包。至菁茅則包且匭者。正以供祭祀、故嚴之也。

張氏曰。安國謂匭爲匣。而礙於包。故以包爲橘柚。康成以包爲裹。而礙於匭。故謂匭猶纏結。余謂二物雖微、專以供祭祀、而非他用、豈可不謹哉。故以匭藏菁茅矣。又以帕複包匭而致嚴也。學欲通古今。不因見今日之用複帕包盤杆之屬、則包匭之說、終爲孔鄭所惑矣。

厥篚玄纁璣組。

孔氏曰。此州染元纁色善、故貢之。璣珠類生於水。組綬類。

唐孔氏曰。釋器云。三染謂之纁。李巡云。三染其色已成爲絳。纁絳一名也。說文云。珠璣不圓者。玉藻說佩玉所繫者皆云組綬。是組綬相類之物也。

張氏曰。組、此州所善織紕者。

九江納錫大龜。

孔氏曰。尺二寸曰大龜。出於九江水中、龜不常用、錫命而納之。

唐孔氏曰。史記龜策傳云。龜千載滿尺二寸。漢書食貨志云。元龜距冉長尺二寸。孟康注云。冉。龜甲緣也。距。至也。度背兩邊緣尺二寸也。

杜氏曰。靳州廣濟縣蔡山出大龜。書云。九江納錫、卽此。

杜氏亦附會漢儒九江之說耳。要禹時大龜、不必蔡山者是。

薛氏曰。大龜國之所寶。其不得可以爲常貢。又不可錫命使貢。惟使有之、則納錫於上。先儒多以爲錫命乃貢、此則何以異於錫貢哉。

浮于江沱潛漢。逾于洛。至于南河。

孔氏曰、逾越也。河在冀州南東流。故越洛而至南河。

葉氏曰。江沱潛漢、與河皆不通。故必陸逾於洛、而後至於南河。

曾氏曰。自漢而逾洛。

張氏曰。順流而下曰浮。自荆州順江流以入沱。自沱順流以入潛。自潛順流以入漢。至漢則捨舟陸行以入洛。自洛以入於南河。

程氏曰。荆之貢不徑浮江漢、而兼用沱潛者。隨其貢物所出之便。或由正逕。或循枝派。期便於事而已也。遡漢之極、無水可浮。則陸行至洛、以期達河。故曰浮於江沱潛漢、逾於洛、至於南河也。

自孔安國有順流曰浮之說。學者多信之。而余竊有甚疑者。豫貢浮於洛、達於河、順流也。雍貢浮於積石、至於龍門西河、亦順流也。而濟漯受河而東流。兗貢浮濟漯以達於河、果爲順流乎。泗水東流入淮。徐貢自淮以浮泗、自泗以達河、果爲順流乎。況荆貢所謂浮於江沱潛漢、正如程氏各隨其便之說。而逾洛則是遡漢而上、無水可以通河。故捨舟陸行以入洛。由洛以至於河耳。又安可謂浮漢爲順流乎。浮也者、舟行水上之謂。安國不究經始末、而輕爲之解。學如無垢、亦爲所誤。信哉程氏用功於禹貢也深。而昔者余之所疑、亦因是而判然矣。

荆河惟豫州。

孔氏曰。西南至荊山。北距河水。

李孔曰。河南其氣安舒。厥性寬豫。故曰豫。豫、舒也。

杜氏曰。豫在九州之中。言常安逸也。又云。豫者、舒也。言稟中和之氣。性理安舒也。

蘇氏曰。自北條荊山。至於河爲豫州。北條荊山。至河甚近。當是跨荊而南。猶濟河惟兗州也。

林氏曰。蘇氏之意。蓋謂荊州之言荊者、南荊也。豫州之言荊者、北荊也。雖以此二山、分配二州。然以地理考之、其實不然。北荊與河、相去不甚遠。苟以荊山爲北荊之荊。則豫州之境、不應如是之狹也。曾氏曰。臨沮之荊。其陰爲豫州。其陽爲荊州。此說是也。

伊出今虢州盧氏縣熊耳山東北入洛。洛瀍出今西京河南縣穀城山東南入洛。澗出今西京新安縣南東入洛。既入于河。

孔氏曰。伊出陸渾山。洛出上洛山。澗出沔池山。瀍出河南北山。四水合流而入河。

唐孔氏曰。志云伊水出盧氏縣東熊耳山。傳云。陸渾山者、熊耳山在陸渾縣。唐先天元年。割陸渾置伊陽。伊陽今隸西京。志云。洛水出上洛縣冢領山。傳云。上洛山者、冢領山在上洛縣境之內。上洛今隸商州。志云。瀍水出穀城縣潛亭北。傳云。河南北山者、穀城潛亭北即是河南境內之北山也。通典。洛州河南縣有穀城山。瀍水所出。古穀城在縣西北。後漢志。引博物記曰。瀍水出潛亭山。志云。澗出新安縣。傳云。沔池山者、沔池在新安縣西也。志詳而傳略、所據小異耳。沔池今隸西京。伊瀍澗、三水入洛、合流而入河、言其不復爲害也。

林氏曰。據伊瀍澗入於洛。而洛入於河。此言伊洛瀍澗。則以四水列言者。曾氏曰。漢水入於江以入海。而荊州言江漢朝宗於海。與此同意。蓋其水之大小相敵也。

下文導洛。言東北會於澗瀍。又東會於伊。此序水之次第。自上而及下也。此言伊洛瀍澗。乃治水之先後。自下而及上也。曾林二公。不知察此。而求爲大小相敵之說。夫三水入洛。而洛得兼三水而爲大。顧謂之相敵可乎。不然。則禹數九川。洛與其一。奚爲而三者不言也。

滎波（在今滎澤縣。）既豬。導菏澤。（在今曹州定陶縣界。）被孟豬。（在今南京宋城縣。）

孔氏曰。滎澤波水。已成遏豬。菏澤在胡陵。孟豬澤名。在河東北。水流溢覆被之。

唐孔氏曰。地理志。山陽郡有胡陵縣。（章帝更名湖陸。至晉不改。其後不知廢於何時。）不言其縣有菏澤也。又云。菏澤在濟陰定陶縣東。孟豬在梁國睢陽縣東北。以今地驗之。則湖陵在睢陽之東。定陶在睢陽之北。其水皆不流溢東北被孟豬也。然郡縣之名。隨代變易。古之胡陵。當在睢陽之西北。故得東出。被孟豬也。於此作孟豬。左傳爾雅作孟諸。周禮作望諸。聲轉字異。正是一道也。

許氏說文云。菏水出山陽胡陵南。正與孔傳同。而班固以爲在定陶。何也。蓋在定陶者。其澤也。在湖陵者。其流也。其流東與四合。正在今單州之魚臺。魚臺在單之東北百里而近。正古湖陵地也。而孟豬在睢陽東北。則所謂被孟豬者。導菏流之在定陶魚臺間者。以被之於南也。安國惟說菏

之源委不明。且誤言孟豬在菏東北。是以致穎達疑甚、而有古胡陵當在睢陽西北之說。余不極力窮之、終爲二公所惑而況能明禹跡始終經畫之妙耶。

顏氏曰。言治菏澤之水。衍溢則使被及孟豬。不常入也。

葉氏曰。孟豬菏澤、其相去遠。被及也。猶言西被於流沙者。導菏澤被孟豬、言水僅相及。而孟豬之畜、不以菏澤也。

林氏曰。職方氏曰。其川滎雒。其浸波溠。鄭云。滎、沇水也。波讀曰播。禹貢曰。滎播既豬。顏氏曰。波亦水名。曾氏曰。爾雅云。水自洛出爲波。觀此諸說。則滎波之爲二水明矣。

唐孔氏曰。洪水之時。滎澤水大。動成波浪。今時已成遏豬、則是言滎波爲一水也。顏師古雖言波亦水名。又言一說謂滎水之波。則姑存兩說、而不敢斷也。林氏專主職方所記、以爲當是二水。固不爲無據之說。然以余考之。上文言導洛。此則專主導濟而言。不當又泛言洛之支水。職方所記山川、非治水次第、不必泥也。雖然。導水之法、大抵自下而上。至此則先言伊洛瀍澗之入河、而後次及於滎菏何也。蓋洛濟入河處、不甚相遠。平時洛併諸水之力、附河而下濟。猶有所不堪。而況其橫流浩蕩之時。滎澤所承。其有不爲害之慘乎。禹謀度之先。皆灼知此利病。故其經始河患、施瀹濟之功、必先疏四水、以循故道。而滎波固可豬矣。滎波既豬、則菏澤固可無患。而猶導其流以

被孟豬者、所以殺其餘溢、而亦預爲他日洩水之地也。反覆參究、禹之規畫、如在吾目。吾殆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

厥土惟壤。下土墳壚。

孔氏曰。高者壤。下者壚疏。

許氏曰。壚黑剛土也。

唐孔氏曰。直言壤、不言其色。蓋州內之土、不純一色。故不復得言色也。

厥田惟中上。厥賦錯上中。

孔氏曰。田第四。賦第二。又雜出第一。

壤者、和緩之謂也。墳者、不黏埴之謂也。此州兼有二土。田宜若最上。而止居第四者、以下土又有黑剛之處、非播種所宜。故也。履歷農郊、利害在目。君子其可忽於此乎。

厥貢漆枲絺紵。厥篚纖纊。錫貢磬錯。浮于洛。達于河。

孔氏曰。纊、細綿。治玉石曰錯。治磬曰錯。

唐孔氏曰。纖、是細。故傳言細綿。

顏氏曰。紵、纖紵爲布及練也。

王氏曰。磬錯二物不常貢。錫命乃貢。

張氏曰。揚州言厥包橘柚錫貢。荆州言九江納錫大龜。二州去冀都甚遠。其待錫命、則有說矣。豫州北近冀都、而磬錯亦以錫貢。聖賢之惜人力如此。則夫崇飾臺榭、以爲遊觀。輦運土木、以資妄費。皆聖賢所深惡矣。可不戒哉。

林氏曰。職方氏云。豫州其利漆枲。則是漆枲之類、此州之所宜也。纖纊、諸儒皆以爲細綿。然爲二物、亦未可知也。

華陽黑水惟梁州。華山在今華州華陰縣。

孔氏曰。東據華山之南。西距黑水。

唐孔氏曰。周禮職方氏。豫州其山鎮曰華山。在豫州界內。此梁州之境。東據華山之南、不得其山。故言陽也。此山之西、雍州之境也。

杜氏曰。以西方金剛。其氣強梁。故曰梁州。

曾氏曰。華山之陰爲雍州。其陽爲梁州。

岷在今茂州汶川縣。嶓在今秦州界。既藝。沱在今彭州永昌縣界。潛此漢別出於嶓東南。至漢州巴縣入江。既道。

孔氏曰。岷山嶓冢、皆山名。水去已可種藝。沱潛發源此州、入荆州。

唐孔氏曰。漢制縣有羌夷曰道。地理志云。蜀郡有湔氏道。岷山在西徼外。江水所出也。隴西郡西縣嶓冢山。西漢水所出也。沱出於江。潛出於漢。二水發源此州。而入荊州。故荊亦云沱潛既道。

班氏曰。禹貢江沱在蜀郡郫縣西。東入大江。又曰江沱在蜀郡汶江縣西南。東入江。（郫今隸成都府汶江即今茂州汶川縣地。）嶓冢山出漢中安陽縣西南。北入漢。（通典云。金州安康縣即漢安陽縣也。晉改安康。唐至德二年。又改爲漢陰。今仍漢陰名。）

鄭氏曰。郫之沱。安陽之潛。其尾入江漢耳。首不於江漢出。江源縣有鄨江。首出江曰。（案隋志。後周改江原。今隸蜀州。）南至犍爲武陽縣。又入江。豈沱之類歟。（通典云。眉州彭山縣。即武陽地也。）潛蓋漾西出嶓冢東南。至巴郡江州入江者。（通典云。江州縣故城。在渝州巴縣西。今渝州改爲恭州。）

郭氏曰。沱水自蜀郡都水縣嶓山。與江別而東流。又曰。有水從漢中沔陽縣南流。（沔陽晉猶存。九域志。與元古迹有沔陽城。）至梓潼漢壽入大穴中。通峒山下。西南潛出。一名沔水。舊俗云。即禹貢潛也。（案晉志云。劉備據蜀改葭萌曰漢壽。西晉泰始三年。又改漢壽爲晉壽。後孝武分梓潼北界立晉壽郡。統晉壽等縣。案通典。利州晉屬晉壽郡。縣無晉壽。而有葭萌。不知何時復此舊名。）

林氏曰。沱在彭州唐昌。（本朝開寶四年。始改爲永昌。）又曰。沱在益州郫縣西。小司馬氏曰。郫之沱。安陽之潛是也。以漢志通典考之。以地勢觀之。則是沱水別流於茂州汶川之境。逕彭州永昌。又逕成都郫界。復東入大江明矣。鄭氏謂在郫之沱。首不出江。此蓋未嘗深考源委。曲折故也。若潛水。惟鄭氏所指西漢與經浮潛正合。請辯于後。

葉氏曰。江漢見於荆者、既朝宗于海、則已治矣。故於發源無所用力。特言岷嶓既藝、則不特水治也。

林氏曰。江漢二水發源此二山。當其泛溢悍怒而未有所歸。則其發源之山、亦爲水所浸灌而不得遂其播種之利。今既疏導以入于海、則岷嶓二山所出之水、皆順流而東。則此二山、遂可種藝矣。

治江漢之水、由東而西上、亦既極其源矣。而分派旁流者、又已俱治。則梁州之大功畢矣。萬世之下。想象禹之規畫、何其簡易精當如此也。

蔡蒙旅平。二山皆在雅州嚴道縣。和夷厎績。嚴道和州鎮。即和夷之故地也。

孔氏曰。蔡、蒙二山名。祭山曰旅。平言治功畢。和夷之地、致功可藝。

唐孔氏曰。地理志云。蒙山在蜀郡青衣縣。應劭云。順帝改曰漢嘉縣。蔡山不知所在。和夷平地之名。

鄭氏曰。蔡蒙皆在漢嘉縣。

杜氏曰。雅州嚴道縣有蒙山。禹貢云。蔡蒙旅平。謂此也。漢嘉不知廢於何時。案晉志屬漢嘉郡。今雅州晉漢嘉郡也。其地當在嚴道之境。

王氏存曰。雅州蒙頂山、即書蒙山也。

蘇氏曰。蒙山今曰蒙頂。和夷西南夷名。

林氏曰。據漢志青衣但有蒙山無蔡山。不知鄭氏何所據、而知蔡山亦在漢嘉。當姑闕之。鄭氏謂和爲夷所居之地。而曾氏本鄭說、以謂自嚴道而西。地名和川。夷人居之。今爲羈縻州者、三十有七。則經

所謂和夷者也。蘇氏亦以和夷爲西南夷名。若此諸說皆可信。今雅州猶有和川鎮。此卽和夷之故地也。

和夷者、東近蒙蔡之夷也。蔡蒙旅平。則和夷底績矣。此梁州西南最遠之地。言旅平於此、所以示告終也。

厥土青黎。厥田惟下。厥賦下中三錯。

孔氏曰。色青黑而沃壤。田第七。賦第八。雜出第七第九三等。

愚謂差等之處有三。第六第七第九也。八不與其中。

唐孔氏曰。王肅云。黎小疏也。

顏氏曰。色青而細疏。

曾氏曰。梁州山水俱多。故其賦比九州爲下等。

獨言色之青黑而不及其性。則非壤非墳、爲土之剛瘠可知矣。使其果爲沃壤。如孔氏之說。則田宜上品、而顧乃止居下上何耶。

厥貢璆鐵銀鏤砮磬。

孔氏曰。璆、玉名。鏤、剛鐵。

唐孔氏曰。釋器云。璆、琳玉也。郭璞云。璆琳美玉之別名。鐵者可以刻鏤、故爲剛鐵也。曾氏曰。蜀郡卓氏、至以鐵冶富擬邦君。則梁州之利、尤在於鐵。故言鐵先於銀也。

熊羆狐貍織皮。西傾因桓是來。

孔氏曰。貢四獸之皮織金罽。西傾、山名。桓水自西傾山南行。因桓水是來浮於潛。

唐孔氏曰。與織皮連文、必不貢生獸。故傳云貢四獸之皮。釋言云氂罽也。舍人曰氂謂毛罽也。胡人續羊毛作衣。織毛而言皮者。毛附於皮。故以皮表毛耳。地理志云。西傾在隴西臨洮縣西南、西傾在雍州。自西傾山南行。因桓水是來、浮於潛水也。地理志云。桓水出蜀郡蜀山。西南行羌中。入南海。則初發西傾、未有水也。不知南行幾里得桓水也。

馬氏曰。治西傾山。因桓水是來。言無他道也。

鄭氏曰。桓水出西傾山。

杜氏曰。西傾山在洮州西南吐谷渾界。桓水所出。

鄭氏曰。桓是隴阪之名。其道盤桓旋曲而上。故名之曰桓。

蘇氏曰。西傾、桓水出焉。桓入潛。潛入沔。

葉氏曰。雍言織皮。崑崙、析支、渠搜、西戎即敘。則織皮非中國之貢也。疑西傾即西戎之境。熊羆狐貍織

皮文、當與西傾因桓是來相屬。謂此四獸之皮、西傾之戎、因桓水而來貢也。西傾雍州之山也。西傾之戎、胡不浮積石至于龍門西河、而必道梁州之界、何也。因有桓水之便、較積石爲近、故舍彼而從此焉耳。是來云者、是指梁州言也。酈杜諸公皆言桓水出西傾、於經文爲順。而班固以爲出蜀郡之山、非也。

浮于潛。

水凡出於漢者皆名潛。則漢志安陽駹谷之水、與郭氏所引沔陽南流之水、皆謂之潛可也。若此所浮之潛、則當以鄭氏所指漢西出者爲正。蓋主之以經文、參之以地理、則桓水自西傾來、東與之會者、惟以西漢水當之可也。苟舍是而他指、於西漢之東、則桓水其能越西漢乎。

逾于沔。

孔氏曰。漢上曰沔。又曰。泉始出山爲漾水。東南流爲沔水。至漢中東行爲漢水。班氏曰。沮水出武都沮縣東狼谷山。今興州順政縣漢沮縣之地也。南至沙羨南入江。羨音夷。漢屬江夏郡。今鄂州江夏縣。過郡五。行四千里。荊州川。其記禹貢、養水則曰出隴西氏道縣。當在秦州之西。至武都爲漢。今階州將利、漢州都地也。其武都縣注。則曰東漢水受氐道水。一名沔。過江夏謂之夏水入江。其南郡華容縣注。則又曰夏水首受江。東入沔。行五百里。

應氏曰沔水自漢別至南郡華容爲夏水過江夏郡入江故郡曰江夏

杜氏曰沔水發源興利順政縣一名沮水又曰沔州漢陽縣有漢水一名沔水漢陽今爲軍

鄭氏曰或謂漢爲沔

劉氏曰巴漢志云漢水二源出氐道之養山名養南都賦注曰漢水源出隴西經武都至武關山歷南陽界出沔口入江巴漢志曰西漢出隴西嶓冢山會白水經葭萌入江案廣漢郡有白水縣注云水出徼外北入漢案通典利州景谷縣漢白水縣也今利州無景谷但昭化有白水鎮當是唐家五代廢入

桑氏曰漾水出隴西嶓冢山東至武都沮縣爲漢又曰漢水更南過巴郡閬中縣今閬州

酈氏曰東西兩川俱出嶓冢同爲漢水雖津流派別林渠勢縣原始要終潛流或一故俱受漢漾之名又曰東西兩川俱受沔漢之名

程氏曰漾水不出西縣嶓冢山卻出武都沮縣東狼谷山而東流入漢中若以東狼谷山所出之水爲漢源則東狼谷山當爲嶓冢矣西漢嘉陵江水也自高祖置廣漢郡以後人見嘉陵江來自興鳳與漢中接境又郡名廣漢遂誤名嘉陵以爲漢水耳

東西漢水辨

班氏言漢水出隴西氐道而劉氏引巴漢志又言出氐道養山是皆水源實跡而非鑿空遽爲之

說也。今考氏道地當在秦州之西。而嶓冢山者、養山以東之山也。漾水發源養山、而東逕嶓冢。其水別爲一流東南至江州入江者、卽後世所謂西漢。而禹時所浮之潛也。以地勢考之。既會桓水爲順、而於經之浮潛又合。顧何必致疑於其間、而又泛求之他乎。學者如考經之詳、當自以余說爲當。

漢沔辨。

杜氏言沮縣東狼谷之沮、卽沔水也。沔出沮縣東狼谷、而漾出隴西氏道。則沔漾之源、班氏固未嘗以爲一也。及記漾水至武都爲漢、則曰東漢水受氐道水、一名沔。是沔至武都、去沔源爲近。雖其流末與漾合、而沔漢之稱、固已亂其眞矣。況於下流既合、而顧孰辯沔漢之異源耶。孔氏曰。漢上曰沔。鄭氏曰。或謂漢爲沔。皆傳文承襲之餘、而未嘗知源委曲折者也。至劉氏所引巴漢志言西漢始源曰沔。酈氏言東西兩川、俱受沔漢之名。則又誤益誤、而不知質諸經者也。據經但言嶓冢導漾。東流爲漢。無漢上曰沔之語。雖曰浮潛逾沔、而逾之一字、與自漢逾洛同義。漢不通洛。則自潛逾沔之地、亦非水道相貫。而所以至此必捨舟陸行者、以潛入沔之處相遠、而於此而逾。非惟趨沔爲近、且入渭爲便。故貢道不得不然耳。學者苟能本諸經而參之史、且於地理之學不苟、則余之說煥然而前人之迷誤可以挽漢川之水、而一洗之矣。顧不快哉。

沔夏辨.

班氏曰.沮至沙羨入江.沔過江夏入江.似二委不同也.及余考沙羨之地、卽今江夏縣也.是二委入江、卽漢水一派而已.班氏記漢沔、旣知異源.而至合流混名、不加考察.故又記其一委爲二.亦猶孔鄭諸公、以二源爲一也.大抵傳習之誤、如此者多.非旁參力究、詎能知始末曲折之當乎.雖然.自漢沔之名雜、漢入江處曰沔口可也.而又有夏口之名、何耶.據漢志言沔過江夏、謂之夏水.而南郡華容有夏水、首受江、東入沔.行五百里.蓋由夏水至江夏界入沔、故沔遂得夏水之名.非華容夏水卽沔也.沔旣得名夏水.故沔口亦稱夏口云耳.彼應劭謂沔自漢別至南郡華容爲夏水.此又謬傳之甚者也.通典.江陵縣有夏水口、此受江之口耳.入江夏口、在江夏縣界也.凡此學者亦當討論.

嘉陵江辨.

案嘉陵江、出鳳州大散關西南嘉陵谷.至興州北境、當會東漢水而東行.安得越東漢、而爲西漢乎.夫自漢志言漾水出氐道.巴漢志又言出氐道養山.則是來自今秦州之西境、過階州將利之東、興州順政之西、迤邐東趨漢中者.是漢源流、亦道之實也.彼嘉陵江來自大散西南.則不容不入東漢.而程氏指以爲漢人所謂西漢者、由其以東狼谷之沮爲東漢.則嘉陵源委、固可爲西漢

無礙也。大抵事之偏執、至迷誤後學者、古今同一律耳。非極力稽證、其能得其眞乎。

人于渭、亂于河。

孔氏曰。越沔而北入渭。浮東渡河而還帝都。自所治正絕流曰亂。

唐孔氏曰。計沔在渭南五百餘里。故越沔陸行而北入渭。渭水入河。故浮渭而東。孫炎曰。亂、橫渡也。

漢武帝時。人有上書欲通褒斜道。（志云。斜水出扶風武功縣衙嶺山。北至郿入渭。褒水亦出及漕。衙嶺山。至南鄭入沔。通典云。漢中褒城縣有褒水褒谷。）事下張湯。湯問之。言抵蜀從故道。（顏氏曰。故道今鳳州界也。）故道多阪回遠。今穿褒斜道少阪。近四百里。而褒水通沔。斜水通渭。皆可以行船漕。漕從南陽上沔入褒。褒絕水至斜間百餘里。以車轉從斜下渭。如此。漢中穀可致。而山東從沔無限。便於抵柱之漕。且褒斜材木竹箭之饒、擬於巴蜀。上以爲然。拜湯子卯爲漢中守。發數萬人作褒斜道五百餘里。道果便近。而水多湍石不可漕。

蘇氏曰。沔在梁州山南、而渭在雍州山北。沔無入渭之道。而漢人所言褒斜、此則自沔入渭之道也。然褒斜之間、絕水百餘里。故曰逾于沔。蓋禹時通謂褒爲沔也。

據唐孔氏言越沔陸行而北入渭。則是以漢即爲沔。自浮潛至沔、即捨舟陸行而北入渭也。然經言浮于潛。逾于沔。則是自潛逾沔。非渭自沔逾渭也。若以逾于沔爲逾于渭。則以逾于洛爲逾于河可乎。蘇氏求褒斜之道、得之矣。然亦以漢即爲沔。以禹時通謂褒爲沔、而說逾之一字。與穎達

無異。吾固質之經、而莫敢信也。且以經而參之史。沔漢本二源甚明。但不知沔東行幾百里入漢水耳。今而浮潛以至漢上去沔爲近。故捨舟陸行以入沔。而沔之相通者、又有褒焉。故自沔北入褒。又自褒逾斜而北達渭。然言入不言達。以褒斜之間、絕水百餘里、又有如漢人所言故也。兼上文既言逾沔、亦所以該下而有文也。夫沔褒既是水道、言沔不言褒可也。斜渭既是水道、言渭不言斜可也。如其必欲言沔渭之間、有褒斜絕水不通、則當日逾于沔。逾于渭。古人之文、豈如是其不簡直哉。學者試以予說思之。當亦見學經之不可苟。而有以發明先儒之未能言者。顧豈好辯也乎。

黑水西河惟雍州。

孔氏曰。西距黑水。東據河。龍門之河、在冀州西。

唐孔氏曰。計雍州之境、被荒服之外。東不越河。而西逾黑水。王肅云。西據黑水。距西河。所言得其實也。偏檢孔本、皆云西距黑水。東據河。必是誤也。又河在雍州之東、而謂之西河者。龍門之河在冀州西界、故謂之西河。王制云。自東河至於西河、千里而近。是河相對而爲東西也。

李氏曰。河西其氣蔽壅。受性急凶。故云雍。雍、壅也。

杜氏曰。以其四出之地、故曰雍州。亦謂西北之位、陽所不及。陰所壅閉。

凡釋九州之名者、皆因字生義云耳。未必得古人命名之實、不足信也。

弱水既西。來自雍州西北徼外、涇屬渭汭。

孔氏曰。導之西流、至於合黎、屬逮也。水北曰汭。言治涇水入於渭。

唐孔氏曰。諸水既言導、此言既西、由地勢不同、導之使西流也。鄭云。衆水皆東。此水獨西、故記其西下也。屬謂相連屬。故傳訓爲逮。逮及也。言水相及。毛詩傳云。汭、水涯也。鄭云。汭之言內也。蓋以人皆南面望水、則北爲汭也。且涇水南入渭而名爲渭汭。知水北曰汭。

弱水在雍境西北之極。與涇水邈不相及。而又中限以大河。禹所記若利害相關、何也。蓋方其洪水橫流之時。弱亦東浸、會衆水而被於河。河不安、而涇亦受其患矣。禹導河於冀兗豫之間、雍之上流、固已底定。而今其畢功於此、則必以導弱爲先者。以雍之爲害、尤在於弱水故也。今既導之使西、以復其故道。則大河之西、無泛濫之水、河安而涇亦安矣。不然、則於經文固未可通。而禹之規畫、亦豈泛然無統要者乎。

漆沮既從。灃水攸同。

孔氏曰。漆沮之水、已從入渭。灃水所同、同之於渭。

葉氏曰。灃在涇上。漆沮在涇下。今言涇而後漆沮。言漆沮而後灃者。漆沮既從而不違。則灃可與渭同

入於河、灃以後成、用力宜差多、故詩獨言灃水東注、維禹之績也。

治弱水以及涇漆沮、雖自西而東、然涇漆沮治而後治灃、則又自下而上也。禹之規畫、非不定如此、度勢隨宜、行其所無事也。如河患在九河、疏其下則其上易爲力。江患在彭蠡、豬其上則其下無足憂、皆所以先後順理也。學者得余說而通之、然後可以觀禹貢。

荆岐既旅。

孔氏曰、已旅祭、言治功畢。此荆在岐東、非荆州之荆。

唐孔氏曰、治水從下、自東而西、先荆後岐。

葉氏曰、治冀之初、固已自梁及岐、則荆州之旅久矣。言終南惇物至于鳥鼠者、自終南至鳥鼠皆刊旅也。

終南（在長安縣）惇物（在武功縣）至于鳥鼠。

孔氏曰、三山名、言相望。

唐孔氏曰、三山空舉山名、不言治、蒙上既旅之文也。

班氏曰、扶風武功縣大壹山、古文以爲終南垂山、古文以爲惇物、皆在縣東。（案通典、京兆長安縣有終南山、而班氏以爲即武功大壹山、當是唐以來、其山屬長安。）

林氏曰。九州之地。西北多山、東南多水。雍州在西北、故其山爲最多、揚州在東南、故其水爲最多。觀此篇之所載、可以見矣。秦都長安、在雍州。所謂百二之險者、惟其山多故也。

凡此下文所謂導山。益稷篇所謂濬畎澮距川是也。

案荆在耀州。導荆則或導其水於河。或導之於漆沮也。岐在鳳翔。導岐則或導其水於涇、或導之於渭也。終南則長安。惇物在武功。此又或導於灃。或導於渭。各隨其利順焉耳。至於鳥鼠、則渭之發源是也。其上下左右之水。皆導之以入渭。則又不言可知矣。禹記每州治水、山川表裏、交相發明。而導山導川、又敍其始末之詳於後。讀此書者、參會而觀之。其庶乎不爲童習之懵然。而發之文章言語間、當有意味。學者將皓首猶童習乎。抑將童習早爲之所乎。

原隰厎績。今別州之地。至于豬野。在於涼州。

孔氏曰。下濕曰隰。豬野地名。言皆致功。

唐孔氏曰。鄭元以爲詩云度其原隰。卽此原隰是也。原隰、幽地。從此致功、西至豬野之澤也。

班氏曰。休屠澤在武威縣東北。古文以爲豬野澤。

杜氏曰。涼州姑臧縣有豬野澤。今爲化外地。

原隰至豬野。亦猶惇物至鳥鼠。雖其地相去甚遠、而當時施功。由下而上者。不極其所當治不已

也。大抵禹之治水、其大而要者、既先導之使有歸。小而渙散者、又各濬之使有距。夫然後爲澤自爾豬爲平地自爾安。而陂障修治之功易矣。原隰近涇渭。豬野近河弱。三危既宅。三苗丕敍。

孔氏曰。西裔之山已可居。三苗之族大有次敍。美禹之功。

唐孔氏曰。禹治水未畢。已竄三苗。水災既除。彼得安定。

林氏曰。舜竄三苗之始。蓋在洪水未平之前。及乎洪水既平之後、三危之地、既可安居。則三苗之族、於是始得其敍。

案經舜竄三苗、在受終之年。而唐孔氏諸公、以爲受終之年、洪水已平。若受終之年。洪水已平。則竄三苗、在洪水已平之後。禹於此預記其丕敍。何邪。穎達爲今之說、正與經合。雖自背於前不覺也。三危既定、此治黑水之成功。

張氏曰。舜之遷逐四凶、終無疾惡之心。必欲使之大有次敍、安其居止、而無憂愁不聊之苦而後已。此聖人之心也。

呂氏曰。三苗不道。竄於三危。自後世觀之。凡以罪流放者、聽其自殘自生、在所不恤。聖人之心不如此。方其有罪、必行竄棄刑行之後、施仁發政、自當同及。故禹治水至三危、亦爲畫其居宅。其與漢文時

所論王制不同。

厥土惟黃壤。厥田惟上上。厥賦中下。

孔氏曰。田第一。賦第六。人功少。

唐孔氏曰。此與荊州賦田升降皆較六等。荊州升之極、故云人功修。此州降之極、故云人功少。其餘相較少者、從此可知也。王制曰。凡居民。量地以制邑、度地以居民。地邑民居、必參相得也。則民當相準而得有功。修人功少者、記言初置邑者、可以量之。而州境闊遠、民居先定。新遭洪水。存亡不同。故地勢有美惡。人功有多少。治水之後、卽爲此差。在後隨人少多、必得更立其等。此非永定也。

林氏曰。凡天下之物、得其常性者、最爲可貴。土色本黃。此州之土黃壤。故其田爲上上、而非餘州之所及也。

厥貢惟球琳琅玕。

孔氏曰。球琳、皆玉名。琅玕、石而似珠。

浮于積石。至于龍門西河。會于渭汭。

孔氏曰。積石山、在金城西南、河所經也。沿河順流而北。千里而東。千里而南。龍門山在河東之西界。逆流曰會。自渭北涯逆水西上。

唐孔氏曰、會、合也。人行逆流、而水相向。故逆流曰會。從河入渭。自渭北涯逆水西上。言禹自帝訖、從北而西上、更入雍州界也。諸州之末、惟言還都之道。此州事終。言發都更去、明諸州皆然也。

林氏曰。此州之達于帝都有二道。浮于積石至于龍門西河者。一道也。自渭汭以達于河者。又一道也。渭汭之道、亦底龍門西河。故以會言之。非至于龍門西河、乃始會于渭汭也。

程氏曰。雍之貢入有兩道。其北道自後世朔方西涼浮河者、無所因於他州。故特記其詳曰。浮于積石。至于龍門西河。其南道自今陝西入河者、與梁之北貢、所謂浮渭入河者同道。而可以會合積石之貢於河。故又因梁州前文、而特致其略。止曰會于渭汭而已。其義例與梁荊一律也。

會言貢道之會、非會貢也。

織皮崑崙析支渠搜西戎卽敍。

孔氏曰。織皮毛布有此。四國在荒服之外。流沙之內。羌氐之屬。皆就次敍。美禹之功及戎狄也。

唐孔氏曰。四國皆衣皮毛、故以織皮冠之。四國、崑崙也。析支也。渠也。搜也。鄭氏曰。衣皮之民、居此崑崙析支渠搜三山之野者、皆西戎也。王肅云。崑崙在臨羌西。析支在河關西。西戎、西域也。王肅不言渠搜。鄭併渠搜爲一。孔傳不明。或亦以渠搜爲一、通西戎爲四也。

案陸氏引馬云。崑崙在臨羌西。析支在河關西。與王肅所言正合。臨羌河關、皆漢金城郡之縣也。

陸氏又云漢志朔方郡有渠搜縣武紀云北發渠搜是也然以余考之漢朔方之渠搜非此所謂渠搜此亦當是金城以西之戎也後世種落遷徙故漢有居朔方者若禹時渠搜居朔方則不應浮積石陸氏之說非也

蘇氏曰禹貢之所篚皆在貢後立文而青徐揚三州皆萊夷淮夷島夷所篚此云織皮崑崙析支渠搜西戎卽敍大意與上三州無異蓋言因西戎卽敍而後崑崙析支渠搜三國皆篚織皮但古語有顚倒詳略耳其文當在厥貢惟璆琳琅玕之下其浮于積石至于龍門西河會于渭汭當在西戎卽敍之下以記入河水道結雍州之末簡編脫誤不可不正

梁州言熊羆狐貍織皮此獨言織皮者蒙上文也此言西戎卽敍梁州止言西傾者以下文該之也